



一一四年年報
Annual Report 2025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cmt.tw/ch>

臺灣證券交易所 股票代號：2612

- 一、公司發言人：海運部業務協理 唐邦正
聯絡電話：(02) 2396-3282 分機 670
信箱：tarngjames@agcmt.com.tw
代理發言人：財務部協理 孫賢中
聯絡電話：(02) 2396-3282 分機 842
信箱：sunderry@agcmt.com.tw
- 二、總公司地址：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十五號9樓
聯絡電話：(02) 2396-3282
- 三、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二號5樓
聯絡電話：(02) 2314-8800
網址：www.kgi.com.tw
- 四、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區耀軍會計師、簡思娟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七號68樓
聯絡電話：(02) 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無
- 六、公司網址：<https://cmt.tw/ch/>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4	伍、營運概況	58
		一、業務內容	58
貳、公司簡介	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一、設立日期	8	三、從業員工資訊	64
二、公司沿革	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5
		五、勞資關係	65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	六、資通安全管理	67
一、公司組織系統	10	七、重要契約	6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陸、財務概況	70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2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2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三、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7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7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4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5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8	一、財務狀況	15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9	二、財務績效	15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0	三、現金流量	158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8
肆、募資情形	52	五、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58
一、資本及股份	52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5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7	捌、特別記載事項	16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2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57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7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7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7	四、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1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7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市場概況

海運方面，2025 年整體市場雖經歷美國關稅政策衝擊以及全球地緣政治風險上升，但大宗原物料海運量整體仍呈上升 1.3%，波羅的海海岬型運價指數 (BCI) 在 2025 年全年平均貼近去年水平，僅微幅滑落 5.7%。上半年因關稅議題造成高度不確定性，現貨平均日租金僅 15,793 美元。爾後，隨著關稅紛爭逐步緩解、中國大陸啟動大型基礎建設工程以及非洲西芒杜 (Simandou) 礦區年底投產等利多消息，現貨與期貨運價開始同步揚升，下半年現貨平均日租金大幅上漲達 26,713 美元，現貨平均日租金更於 12 月初一舉突破 40,000 美元。2025 年波羅的海海岬型運價指數 (BCI) 平均為 2,568 點，整年現貨平均日租金為 21,297 美元；2024 年平均分別為 2,724 點以及 22,592 美元。

中國大陸對鐵礦砂、鋁礬土等原物料需求持續增長，中國大陸鋼鐵業總產量下降但其全年鋼鐵出口量上升，帶動全年鐵礦砂進口量成長 1.8%，達十二億六千萬噸。新能源車生產總量創歷年新高促使鋁礬土需求強勁，全年進口量年增率高達約 26%，達二億噸；煤炭進口則是年減 10%，但全年進口量仍將近五億噸。

幾內亞西芒杜 (Simandou) 礦鐵礦項目於 2025 年 11 月中旬正式啟動運營並開始出口高品質鐵礦砂，市場樂觀預期未來該礦區年出口量將上看一億二千萬噸，大幅增加延噸哩需求。2025 年海岬型散裝輪新船交付營運數量達 36 艘，舊船拆解數量為 8 艘，全球總噸位之年淨成長率約為 1.47%。展望 2026 年，研究機構 Clarksons 預測全球乾散貨海運貿易量及延噸哩需求成長率分別約為 0.9% 與 2.0%，海岬型散裝輪新船交付量僅約 55 艘。隨著主要原物料出口國降低到港貨輪船齡上限，老舊船舶未來陸續淘汰預期加重供需失衡，可望支撐並進一步推升運價。

雖然中國大陸房地產業仍持續低迷，但市場樂觀期待政府仍會推出刺激內需的利多政策。綜觀而言，2026 年全球局勢高風險仍不容小覷，但中國大陸對原物料的高度需求與調整原物料進口版圖是左右海岬型散裝輪市場的關鍵，市場可望於穩定基礎上尋求突破。

陸運與倉儲市場方面，受國際內外環境影響，傳統製造業尚在復甦初期，相關業務量成長受限，整體產業受到環保轉型及勞動力市場緊張帶來的成本壓力，加上運輸費用競爭，各公司均面臨成本控制與效益平衡的雙重考驗。

二、營業計畫實施成果、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及獲利能力分析

在國內外政經情勢重大變化與嶄新挑戰之下，本公司透過嚴謹的風險與成本控管，在變局中維持韌性，獲利仍較前一年成長。2025 年海運、內陸貨櫃運輸及倉儲等之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48 億 8,628 萬元，與 2024 年之新台幣 46 億 3,783 萬元相較增加 5.36%；合併營業成本及費用為新台幣 37 億 8,999 萬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3.92%；2025 年合併營業淨利為新台幣 10 億 9,629 萬元，較前一年度增加 58.1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方面，全年度合併營業外收支淨利為新台幣 4,540 萬元。2025 年營運結果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新台幣 10 億 7,797 萬元，與 2024 年之新台幣 10 億 1,280 萬元相較增加 6.43%；每股盈餘為 5.46 元。

三、經營概況與方針

在兼顧股東權益與長期穩定經營的前提下，本公司持續強化風險管理與營運韌性，整合各事業體資源，務實提升整體運作效能與服務品質。同時，在董事會與各功能性委員會督導下，依循主管機關政策，落實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 (ESG) 等相關作為，循序進行改善與精進措施。

(一) 海運

本公司積極推動擴大船隊規模與節約能源消耗、持續優化營運效率。除已委託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四艘 21 萬噸高規格環保散裝輪外，亦於 2025 年 9 月向中國船舶集團青島北海造船有限公司訂造二艘同規格散裝輪，自 2024 年第三季啟動新階段汰舊換新計劃以來不到兩年的時間內，已累計訂購六艘高規格環保新船，並預計將從 2026 年下半年起開始陸續交付營運。在建造新船同時，公司於 2024 年 10 月以及 2025 年 6 月分別完成出售船齡最高的中華和平輪以及中華富進輪，持續朝向降低整體船齡以優化船隊整體表現邁進。在船舶管理體系持續精進數位化管理，同時聚焦於環境保護、航行安全與資安管控三大核心工作。

(二) 陸運

2025 年對臺灣內陸貨櫃運輸業亦是深具挑戰的一年，產業面臨營運成本上升、內陸運輸收入下降、勞工短缺及貨量減少等問題。但公司仍積極投入數位化管理，調整各項制度以提升勞工友善工作環境，採購更具競爭力及環保能效的曳引車與設備。雖然台灣進出口貨量受到美國關稅的影響仍在調整中，國際海運貨櫃船商也同步改變策略，整體運輸市場備受內外環境的嚴峻挑戰，但本公司堅持永續經營聚焦 ESG 的理念，在數位化、節能減碳與創造有利勞工環境等方面持續努力精進以保持競爭力，在維持現有客戶的同時，拓展永續業務機會。

(三) 倉儲

子公司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於 2025 年再度通過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嚴謹之年度評核，連續第二年榮獲【績優自主管理倉儲業者】之殊榮，顯示本公司在自主管理制度落實、內部控制、作業安全及法規遵循等各項面向，已建立穩定且可持續之管理體系，並獲主管機關持續肯定，公司將在此優良基礎上持續投入，繼續朝滿足客戶需求及獲取客戶信任的方向邁進。

2025 年全球經濟環境持續動盪，除了美國關稅政策的不確定性，再加上地緣政治風險延燒，對全球供應鏈布局與貿易流向造成顯著影響，其中以傳統製造及原物料相關產業所受衝擊最為明顯，進而影響進出口量能及內陸倉儲需求。面對外在環境高度不確定性，本公司秉持審慎經營原則，透過強化客戶結構、提升作業彈性、精進營運效率與落實風險管理機制，有效因應市場波動。

（四）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

秉持「環保至上、社會責任、卓越治理」之經營原則，本公司在 2025 年持續推動永續轉型，並主動深化永續資訊揭露品質，所編製之前一年度永續報告書與溫室氣體盤查，連續取得會計師事務所專業確信認證。針對全球高度關注的氣候風險，本公司委請外部顧問協助完成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調查，並提出分析報告，進一步強化氣候情境下之風險控管韌性。未來本公司將透過結合數位化管理，將永續目標與經營績效深度整合，落實企業公民之使命，守護利害關係人之共榮權益。

1. 環境保護

本公司各事業體積極採取節能減排的環保措施、並維護環境資源。

海運方面，持續監測船隊碳排放數據，與船級社等單位持續合作節能減排研究，既有船舶使用低硫燃油、以氣象導航優化航路減少油耗，新造船舶在設計上更涵蓋了全方位的節能減排措施，具備高效率柴油主機與節能設計的雙燃料預設船型 (LNG-ready) 以及岸電預設 (AMP-ready) 功能。除此之外，更遵循國際環保規範，陸續完成現有船隊能耗改善計劃，朝著國際海事組織 (IMO) 節能減排的目標邁進。

在陸運方面，亦持續展現本公司積極推進綠色環保運輸的決心。除持續購置新型環保低碳排 (六期) 曳引車，已建立達百餘輛優勢規模的最新環保六期曳引車隊，並積極推動電動曳引車的使用以及推廣綠色節能駕駛行為準則 (Eco Driving)，並於公司網頁提供碳排計算器服務，符合客戶永續供應鏈管理需求。

倉儲方面，持續採取汰舊換新、增加電動堆高機等的措施，主要使用的作業機具均取得環境部空氣污染排放檢定的金質標章，2025 年更建置完成污水處理設施並取得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證，務實落實環保責任。

2. 社會責任

本公司始終秉持「以人為本、員工至上」的核心理念，致力於為員工建構全面性的健康安全職場，除取得國民健康署「健康職場認證」外，2025 年更榮獲勞動部「企業永續報告書揭露職業健康與安全績效主動評比」績優企業之肯定。

在工作環境保障上，針對船員管理，本公司嚴格遵循海員權利行動準則，結合遠距醫療諮詢、身心健康監測及工作安全促進工作坊，並透過 ISO 9001 等多重管理體系與航行稽核，全方位守護海員權益。陸上單位，除建立完善之職安衛管理制度與申訴管道外，更導入「EAP 員工協助方案」，提供專業資源以協助員工達到身心健康與生活平衡的目標。在陸運與倉儲工作現場則有安裝 AED 並培訓同仁取得證書，對員工與社會生命增加安全保障。同時，本公司持續投入相關資源進行人才培育，提供包含職能進修、

永續治理、法律常識普及等多元進修課程供同仁參與，更提供進修補助與托兒津貼，並透過偉慈慈善基金會、中國航運獎學金及實習計畫深耕公益、厚植社會青年人才儲備，落實永續經營承諾。2025 年亦透過倉儲所在地的桃園市楊梅區永平社區關懷協會與新竹捐血中心推動公益捐血活動，實踐企業對公共健康與社會責任的承諾。

3. 公司治理

本公司致力精進公司治理品質，建構誠信與韌性兼具之管理架構，以強化企業核心競爭力。2025 年股東會選任首位女性獨立董事成員，達成董事會性別多元化目標，豐富多元專業背景並拓展決策視野；在資訊安全治理方面，積極委請第三方專業機構執行資訊安全評估及風險健檢，精準強化防護機制；在智慧財產及利害關係人管理上，透過多元溝通管道確保交流順暢。同時，本公司長期執行供應商管理制度，追蹤供應商永續績效，要求其遵循誠信經營與環境保護規範，共同打造永續價值鏈。

四、未來發展挑戰與展望

今 (2026) 年二月底美國與以色列針對伊朗展開聯合軍事行動，除了造成伊朗境內重大傷亡與波及週邊國家，戰爭更實質關閉了荷姆茲海峽，震撼國際能源與金融市場。展望 2026 年，全球處於安全秩序與政經局勢失衡的關鍵期，地緣政治動盪對全球供應鏈佈局及貿易流向造成深遠影響，除中東衝突已造成前所未有的衝擊，俄烏、南美、北歐也面臨不同程度的區域性挑戰。關稅戰雖或有暫緩升級跡象，但市場仍高度關注新一輪的貿易談判與聯準會的利率政策。而中國大陸總體經濟之走勢、鋼鐵業內外銷總量以及原物料進口版圖的調整，也將是左右海岬型散裝輪市場的關鍵。

面對各項變局，本公司持續強化風險控管，恪遵「小而精、以小博大」的核心經營理念，審慎應對外在環境變化。在維持充沛的營運資金及穩健的財務基礎上，繼續推動船隊更新與低碳設備轉型。未來，本公司將致力於優化經營績效，並提升股東、員工及社會的長遠價值與福祉，積極實踐永續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之承諾。



董事長 彭士孝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登記日期：民國 67 年 1 月 31 日設立，同年 3 月 6 日核准登記。6 月 1 日開始營業。

總公司、分公司及連絡處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十五號九樓
電話：(02)2396-3282

台北分公司：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十五號九樓
電話：(02)2396-3780

台中分公司：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 472 號
電話：(04)2639-3055

陸運：

基隆連絡處：基隆過港路郵局第 23 號專用信箱
電話：(02)2451-1439

桃園連絡處：桃園市平鎮區快速路三段 999 巷 21 號
電話：(03)369-8132

台中連絡處：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 472 號
電話：(04)2639-3055

高雄連絡處：高雄市小港區東亞路 2 之 1 號
電話：(07)811-5106

倉儲：

桃園貨櫃場：桃園市楊梅區永美路 470 號
電話：(03)482-4926

台中空櫃場：台中市龍井區臨港路二段 63 號
電話：(04)2638-0075

二、公司沿革：

民國 67 年 1 月	設立 (原名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6 月	開始營運。
民國 78 年 12 月	貿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併入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3 年 10 月	股票公開上市。
民國 84 年 3 月	向中國造船公司訂造四艘 1500TEU 貨櫃輪。
民國 87 年 5 月	151,013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偉運」輪交船。
民國 90 年 8 月	將四艘 1500TEU 貨櫃船售予陽明海運。
11 月	152,011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宏運」輪交船。 151,688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貿聯」輪交船。
民國 91 年 8 月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中國航運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3 年 7 月	更名為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9 月	併購怡聯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95 年 4 月更名為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9 年 6 月	決議與台灣中油公司及裕民航運合資設立公司「環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油輪事業。
民國 110 年 4 月	為增加創新業務，向航偉投資取得航偉汽車 40% 股份，增加持股後，航偉汽車為本公司持股 70% 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 67 年 6 月 1 日開始營運迄今四十八年，資本額由當初 1,138 萬元，經歷次增資及 105 年辦理現金減資，目前資本額為 19 億 7,484 萬元。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全資之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物流等相關業務為主，並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服務品質深獲各船公司及進出口廠商之讚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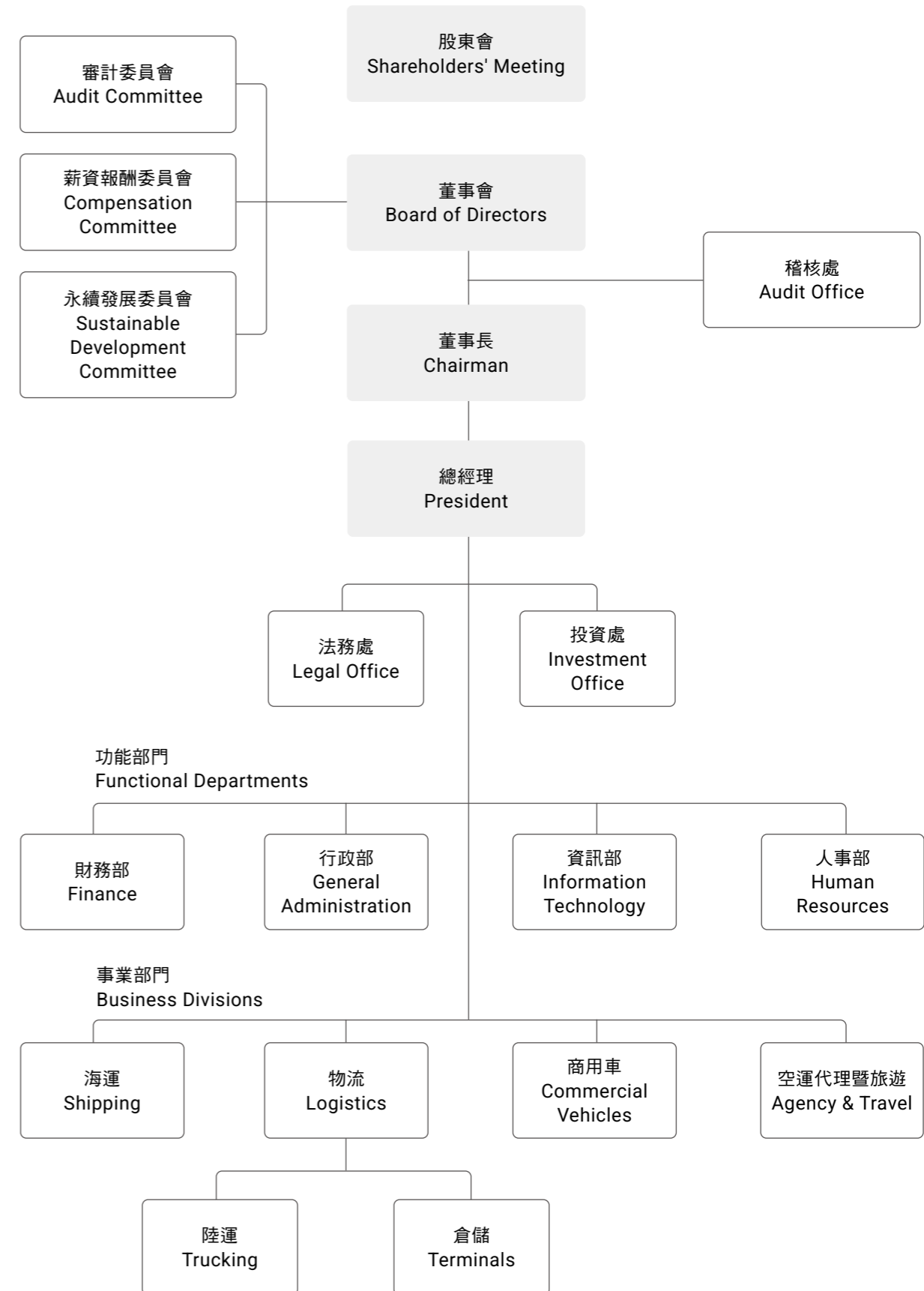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結構：請參閱次頁本公司組織系統圖
-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海運	負責海岬型散裝船舶之營運，包括船舶買賣、期租備船作業、新船監造、零件物料供應、船員管理及船舶安全檢查等各項管理規劃事宜。
物流 - 陸運	長短途貨櫃內陸運輸業務、船邊碼頭作業、Door to Door Service。
物流 - 倉儲	貨物進出口集散站、貨櫃維修業務、貨櫃倉儲業務。
空運代理暨旅遊	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台灣總代理、代辦旅遊事務、代理國內外各大航空公司票務銷售。
商用車	經營東風商用車銷售及提供相對應服務，引進福田汽車及東風汽車之電動曳引車，推展電動商用車市場。
財務部	建立會計制度、帳務處理、提供透明及可信度之財務資訊、營運結果分析、稅務規劃、長短期融資、資金調度及出納等事宜。
資訊部	公司資訊系統的規劃與建置、維護資訊設備、確保資訊系統安全、提供管理者迅速有效的營運資訊。
人事部	人力資源管理、人才招聘選任、勞工保險、建構薪酬福利制度、維護勞資和諧關係。
行政部	本公司行政相關庶務、環境衛生、維持安全健康工作環境。
稽核處	直屬董事會並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稽核作業、確保公司達成法令遵循的目標、完成年度稽核計劃。
法務處	各類合約文件之審閱與草擬、訴訟及非訟等爭議案件處理、為經營決策提供法律支援、提供各部門法律諮詢或意見、其他公司法律遵循及權益確保事項之辦理。
投資處	投資策略之規劃、評估、執行及其相關業務之督導管理。

中國航運事業體組織結構圖
CMT Organization Chart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名單及持有股份

115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註1)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 彭士孝	男 51~60	114.05.28	三年	87.07.01	54,604,522	27.65	55,299,522	28	0	0	0	0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企業管理系 碩士	富望/貿新/貿華投資公司董事長、海外子公司董事、航偉投資控股(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114.05.28		87.07.01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 戴聖堅	男 71~80	114.05.28	三年	87.07.01	54,604,522	27.65	55,299,522	28	0	0	0	0	英國斯特拉斯克萊德大學 電腦應用於造船/海洋工程學系 碩士	本公司總經理、海外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114.05.28		108.07.01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 朱天翎	男 51~60	114.05.28	三年	87.07.01	54,604,522	27.65	55,299,522	28	0	0	0	0	美國邁阿密大學 化學系 博士	本公司資深副總經理、中航物流(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114.05.28		106.04.01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 徐光達	男 51~60	114.05.28	三年	87.07.01	54,604,522	27.65	55,299,522	28	0	0	0	0	美國馬里蘭大學 交通管理系 碩士	本公司副總經理、偉聯運輸(股)董事長、航偉汽車(股)董事長、中國貨櫃(股)董事	無	無	無
				114.05.28		112.04.01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 唐邦正	男 41~50	114.05.28	三年	87.07.01	54,604,522	27.65	55,299,522	28	0	0	0	0	加拿大麥瑪斯特大學 企業管理系 碩士	本公司協理、發言人、環能海運(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114.05.28		113.12.31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 張大方	男 71~80	114.05.28	三年	87.07.01	54,604,522	27.65	55,299,522	28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學士	航偉投資控股(股)監察人、貿聯企業(股)監察人、航偉汽車(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98.01.01		114.05.28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趙國樑	男 71~80	114.05.28	三年	105.07.01	0	0	0	0	0	0	0	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航運與造船學系 碩士	紀孝莊(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莫仁瑛	女 51~60	114.05.28	三年	114.05.28	0	0	0	0	0	0	0	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企業管理系 碩士 美國賓夕法尼亞 大學 沃頓商學院經濟學 理學士	維珍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代號:2199)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馬來西亞	郭傑倫	男 51~60	114.05.28	三年	114.05.28	0	0	0	0	0	0	0	0	美國加州培波戴恩大學 企業管理系 碩士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 分校 商業經濟學 學士	博信資產管理(股)合夥人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分別列如下表一、二。

註2：本表之選(就)任日期、初次選任日期、選任時持有股份、現在持有股數等欄位，上列資料係法人董事之資訊，下列資料係法人代表人個人之資訊。

其中初次選任日期指初次任職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或監察人。

註3：本公司無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之情形。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表一）

115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商 Gia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e. Ltd.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表二）

115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商 Gia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e. Ltd.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彭士孝		本公司董事長，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副總經理，專長財務及投資分析、經營管理，具多年財務分析及航運業務經驗。	擔任本公司海外子公司董事；擔任富望等三家投資公司董事長，擔任轉投資公司-中菲行(股)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戴聖堅		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英國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Glasgow 電腦應用於造船/海洋工程學系碩士，曾任東方海外貨櫃航運有限公司船隊管理部總經理兼技術總監，專長造船工程領域，具豐富船隊管理經驗。	擔任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擔任轉投資公司-環能海運(股)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朱天翎		本公司董事兼資深副總經理，美國邁阿密大學化學系博士，曾任運輸公司之董事長，現任物流公司之董事長，可良好結合產業鏈經驗。	擔任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長及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徐光達		本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美國馬里蘭大學-交通管理系碩士，擔任運輸及商用車子公司之董事長，具備運輸業務及管理經驗。	擔任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長；擔任轉投資公司-中國貨櫃(股)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唐邦正		本公司董事兼發言人、海運部業務協理，加拿大麥瑪斯特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具有多年航運業務經驗，熟悉市場變化。	擔任轉投資公司-環能海運(股)監察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張大方		本公司董事，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擔任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監察人、貿聯企業(股)公司監察人及商用車子公司監察人，具備多年財務會計經驗。	擔任本公司之子公司監察人；擔任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監察人、貿聯企業(股)公司監察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趙國樑		本公司獨立董事，美國麻省理工學院航運與造船學系碩士，曾任中國驗船中心董事長、中鋼運通公司總經理/董事長、香港首長航運總經理等，具有豐富散裝航運市場資歷，熟悉航運與造船領域。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雇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莫仁瑛		本公司獨立董事，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企業管理碩士，曾任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台灣證券研究部總監、大中華地區證券研究部副總監，具有豐富財務及企業管理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雇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0
郭傑倫		本公司獨立董事，美國加州培波戴恩大學企業管理碩士，曾任中國國際商業銀行董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前身）、南山人壽證券投資部副總經理、柏瑞投資（香港）董事總經理，具有豐富財務及企業管理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雇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0

5. 114 年度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A.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一條已明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如下：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多元化，如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工作領域或性別等，為達到公司治理的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 營運判斷能力、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 經營管理能力、4. 危機處理能力、5. 產業知識、6. 國際市場觀、7. 領導能力、8. 決策能力。」

B. 本公司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董事年齡60歲以下至少三席	達成(共六席)
半數以上獨立董事任期未逾三屆	達成(三席中之二席)
董事具財務金融管理知識及經驗者至少一席	達成(共五席)
董事具備至少3種不同專業背景	達成
董事具不同性別者至少一席	達成(共一席)

C.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第十八屆董事會在任者共九席（含三位獨立董事），整體董事會成員符合多元化背景，涵蓋不同國籍、學經歷與產業領域，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a. 本屆派任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及遴選之獨立董事具備航運、化學、交通管理、企業管理及財務金融等專業知識及實務經驗，除重視對本公司產業及業務之熟悉程度外，亦新增財務金融及投資專業背景之獨立董事，以期在未來資金運用及投資策略上提出專業建議，進一步提升董事會決策之多元性。

b. 本公司注重經驗傳承，並逐步朝董事會年輕化目標進行，本屆董事會中，年齡在60歲以下者達六席，為董事會引入不同世代視角，同時保持專業知識與經驗的平衡。

D.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多元化，已納入不同性別及國籍之獨立董事以兼顧性別平等與國際化視角，惟受限於海運與運輸領域從業人員多為男性之先天特殊產業特性，故目前不同性別之董事席次尚未達三分之一；為落實性別平等政策及永續目標，除對董事及管理階層至少每年一次進行性別平等宣導外，亦持續積極招募不同性別之專業人員進行培養與優化福利政策，確保關鍵人才留任，並已將性別納入未來董事候選人遴選考量，多方考慮董事多元互補情形。

E. 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政策情形如下表：

姓名	基本組成						1 營運 判斷	2 會計及 財務	3 經營 管理	4 危機 處理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 場觀	7 領導 能力	8 決策 能力		
	國籍	專業背景	年齡			具有員 工身分					獨立董事年資		航運 管理	陸運與 倉儲	產業知識						
			60 歲以下	61-70 歲	71 歲以上						3 年以下	6-9 年			財務與 金融	工程				銀行與 保險	其他
彭士孝	中華民國	企業管理	V							V	V	V	V				V	V	V		
戴聖堅	中華民國	造船工程			V	V				V	V	V	V				V	V	V		
朱天翎	中華民國	化學	V			V				V	-	V	V	V			V	V	V		
徐光達	中華民國	交通管理	V			V				V	-	V	V	V			V	V	V		
唐邦正	中華民國	企業管理	V			V				V	V	V	V				V	V	V		
張大方	中華民國	會計			V									V		V	V	V	V		
趙國樑	中華民國	航運			V					V	V	V	V				V	V	V		
莫仁瑛	中華民國	企業管理	V				V			V	V	V	V				V	V	V		
郭傑倫	馬來西亞	企業管理	V				V			V	V	V	V			V	V	V	V		

註：有關本公司董事暨獨立董事之年齡、國籍及主要學經歷請參考第 12-13 頁資料。

(2) 董事會獨立性：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第十八屆董事會由九席董事（含三席獨立董事）組成（截至刊印日止），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 33%，全體均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所列各款情事。董事間均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

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均符合金管會所訂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利，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獨立性情形請詳第 14-15 頁。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戴聖堅	男	108.07.01	0	0	0	0	0	0	英國斯特拉斯克萊德大學 電腦應用於造船/海洋工程 學系 碩士	海外子公司董事、環能海運董事及偉聯運輸、中航物流、富望投資等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朱天翎	男	107.03.01	0	0	0	0	0	0	美國邁阿密大學 化學系 博士	中航物流董事長、富望投資等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光達	男	102.04.01	0	0	0	0	0	0	美國馬里蘭大學 交通管理系 碩士	偉聯運輸董事長、航偉汽車董事長、中航物流董事、海外子公司董事、中國貨櫃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孫賢中	男	109.10.01	0	0	0	0	0	0	英國國立南安普敦大學財經 碩士	偉聯運輸、中航物流等子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海運部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唐邦正	男	106.07.01	0	0	0	0	0	0	加拿大麥瑪斯特大學 企業管理系 碩士	環能海運監察人	無	無	無
海運部船舶管理 協理	中華民國	梅惠權	男	113.08.14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 機械工程系 學士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中華民國	彭蔭松 (註)	男	108.04.01	8,426	0.004	0	0	0	0	德州理工大學 工業工程系 碩士 德州農工大學 資訊管理 碩士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謝明宏	男	111.07.01	0	0	0	0	0	0	美國伊利諾大學 企業管理 碩士	無	無	無	無

註：經理人彭蔭松協理已於114年12月退休。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非為同一人，且非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故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10)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 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法人董事	航偉投資 控股(股)	0	0	0	0	11,163	11,163	0	0	11,163	11,163	0	0	0	0	0	0	0	0	11,163	11,163	無
董事長	代表人： 彭士孝																					
董事	代表人： 戴聖堅																					
董事	代表人： 朱天翎																					
董事	代表人： 徐光達	11,924	16,503	0	0	0	0	252	252	12,176	16,755	15,364	25,910	261	503	1,827	0	1,827	0	29,628	44,995	13,913
董事	代表人： 唐邦正																					
董事	代表人： 張大方																					
董事	代表人： 梅家禮 (註11)																					
獨立董事	趙國樑																					
獨立董事	莫仁瑛																					
獨立董事	郭傑倫	2,722	2,722	0	0	0	0	828	828	3,550	3,550	0	0	0	0	0	0	0	0	3,550	3,550	無
獨立董事	賴世聲 (註11)																					

1. 本公司獨立董事依其職責範疇執行業務，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標準係考量獨立董事對公司營運所投入時間、所負擔之職責及公司風險胃納並參酌業界水準，採定額方式給付，不論公司盈虧，除了每月支領固定報酬及每次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支領業務執行費外，獨立董事不參與年度董事酬勞分派、無離職金、無職務加給。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註 9)	本公司 (註 8)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I) (註 10)
低於 1,000,000 元	戴聖堅、梅家禮、朱天翎、徐光達、唐邦正、張大方、莫仁瑛、郭傑倫、賴世聲	梅家禮、張大方、賴世聲、莫仁瑛、郭傑倫	朱天翎、梅家禮、張大方、賴世聲、莫仁瑛、郭傑倫	梅家禮、賴世聲、莫仁瑛、郭傑倫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趙國樑	朱天翎、徐光達、唐邦正、趙國樑	趙國樑	張大方、趙國樑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戴聖堅	徐光達	徐光達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彭士孝	彭士孝	彭士孝、唐邦正	朱天翎、唐邦正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	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	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戴聖堅	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戴聖堅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彭士孝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2 人	12 人	12 人	12 人

註 1：本公司董事姓名分別列示 (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董事兼任總經理者已填列本表及下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酬金級距表)。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 (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取得員工酬勞 (含股票及現金) 者，應揭露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註 7：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並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並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 (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本公司股東會於 114 年 5 月 28 日完成第十八屆董事會選任，梅家禮先生與賴世聲先生係第十七屆董事，於改選後卸任。

註 12：本公司無下列情形：
(1) 最近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但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
(2)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
(3)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平均設質比率大於 50% 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 之個別董事酬金。
(4) 全體董事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 2%，且個別董事領取酬金超過新台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酬金。
(5) 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二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
(6) 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台幣五十萬元者。
(7) 最近年度稅後淨利增加達百分之十以上，惟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卻未較前一年度增加者。
(8) 最近年度稅後損益衰退達百分之十且逾新台幣五百萬元，及平均每位董事酬金 (不含兼任員工酬金) 增加達百分之十且逾新台幣十萬元者。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 (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戴聖堅															
資深副總經理	朱天翎	6,791	8,736	153	153	4,139	4,446	1,316	0	1,316	0	12,399	14,651	1.15%	1.36%	7,926
副總經理	徐光達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 6)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 7、9) (E)
低於 1,000,000 元	朱天翎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徐光達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戴聖堅	戴聖堅、朱天翎、徐光達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人	3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董事兼任總經理者填列本表及上表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酬金級距表)。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 (含股票及現金)。

註 5：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並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 (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12月31日

職稱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估)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戴聖堅				
	資深副總經理	朱天翎				
	副總經理	徐光達				
	財務部協理	孫賢中	0	2,308	2,308	0.21%
	海運部業務協理	唐邦正				
	海運部船舶管理協理	梅惠權				
	資訊部協理	彭蔭松(註2)				

註1：本表係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並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經理人彭蔭松協理已於114年12月退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

註4：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112年10月4日金管證交字第1120384295號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5：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之情形，除填列上表外，另已填列本表。

(三)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名稱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4年度	113年度
董事	3.92%	4.3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36%	1.99%

(2) 酬金包括

薪資、年獎、績效獎金、退職退休金、配車、油資、車馬費、員工酬勞、董事酬勞等。公司章程第26條載明：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含不低於千分之二稅前淨利之基層員工酬勞)，及最多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的提撥率均為稅前淨利(不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1%。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資、獎金等酬金依本公司薪資標準及其職務所負責任輕重支給，並參考一般薪資水準變動作適度調整。獎金之發放，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達成率及個人績效考核結果作為給付之參考，因此獎酬多寡與公司營運績效具有高度關聯性。其他如配車、油資等提供以其所擔任職務及業務所需為考量。

(3) 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連結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16條之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並參酌業界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董事支領董事會出席費以及每月支領固定報酬。經理人之報酬依其所具備之專業能力、擔負之職責，並參酌業界水準，每月支領固定薪酬。此外，公司依年度營運達成情形、獲利狀況，並考量各事業群體及經理人績效表現，給付經理人變動績效獎金。績效表現考量面向包括：營運管理及風險管控能力、業務績效、永續經營發展之推動成效。

永續經營發展推動成效按本公司董事會所通過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等內容為評估依據並加以連結，內容囊括永續重大主題策略制定、氣候變遷因應與轉型、維護社會公益、落實公司治理及加強企業永續發展資訊揭露等實踐原則及相關具體內容、其他特殊貢獻、道德倫理風險或重大負面新聞。

(4) 最近二年度分析說明

114年度董事酬金總額較113年度減少2.9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較去年減少27.1%，主要係114年度稅後淨利較113年度增加6.7%以及董事副總經理職務異動所致，故114年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均較113年度降低。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4年)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彭士孝	7	0	100	連任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戴聖堅	7	0	100	連任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梅家禮	3	0	100	舊任，任期屆至前均有出席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朱天翎	7	0	100	連任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徐光達	7	0	100	連任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唐邦正	7	0	100	連任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張大方	4	0	100	新任，自就任後均有出席
獨立董事	趙國樑	7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賴世聲	3	0	100	舊任，任期屆至前均有出席
獨立董事	莫仁瑛	4	0	100	新任，自就任後均有出席
獨立董事	郭傑倫	4	0	100	新任，自就任後均有出席

註1：董事屬法人者，分別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3：114年5月28日股東常會全體董事屆期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第 27-28 頁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 除前開事項外，其它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14 年共 1 項議案依法進行迴避。

114 年 3 月 13 日第 17 屆第 13 次董事會會議

議案內容： 擬議第 18 屆獨立董事之報酬。

應利益迴避原因： 因趙國樑獨立董事已獲提名為第 18 屆獨立董事候選人，於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 本案除趙國樑獨立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對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個別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評估問卷、董事成員自評問卷、功能性委員會評估問卷。

評估內容：

(1) 董事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持續進修、法規遵循與內部控制。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對公司之了解與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委員會組成及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內部控制。

114 年度評估結果 (滿分為 5 分)：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為 4.8 分，個別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審計委員會為 4.93 分，薪資報酬委員會為 4.93 分，永續發展委員會為 4.86 分，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平均 4.93 分，評估結果良好，係屬有效運作，並提報 115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報告。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例如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與執行情形評估：執行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控政策，強化資訊安全防護及監督，落實公司治理，協助公司興利並創造價值。本公司於 114 年股東會改選，新增之獨立董事具備財務金融及投資專業，並選任首位不同性別之獨立董事，期能擴展視野，提升董事會決策之多元性。本公司已連續兩年發布經董事會通過之永續報告書，均取得會計師之確信報告，將持續以企業之永續經營與發展作為未來重要目標。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趙國樑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賴世聲	3	0	100	舊任，任期屆至前均有出席
獨立董事	莫仁瑛	3	0	100	新任，自就任後均有出席
獨立董事	郭傑倫	3	0	100	新任，自就任後均有出席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A.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 年 2 月 24 日 第 1 屆第 13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兩家子公司與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簽訂 21 萬噸級散裝輪建造合約案。 擬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修正案。 	決議通過	經 114 年 2 月 26 日第 17 屆第 12 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3 月 11 日 第 1 屆第 14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與報酬及預計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案。 	決議通過	經 114 年 3 月 13 日第 17 屆第 13 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5 月 13 日 第 1 屆第 15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 114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經 114 年 5 月 15 日第 17 屆第 14 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8 月 12 日 第 2 屆第 1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 114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決議通過	經 114 年 8 月 13 日第 18 屆第 2 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9 月 10 日 第 2 屆第 2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授權兩家子公司簽訂新造船合約並由子公司 CMTUK 提供履約保證函案。 	決議通過	經 114 年 9 月 10 日第 18 屆第 3 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 11 月 10 日 第 2 屆第 3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 114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經 114 年 11 月 11 日第 18 屆第 4 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B.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辦理狀況：無迴避事項。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日期	主題	獨立董事之建議	溝通方式
114年3月11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3年10-12月份稽核業務報告 113年度財報核閱與最新法令更新與其他事項提醒 	本次無意見	會議
114年5月13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4年1-3月份稽核業務報告 114年度第一季財報核閱與其他事項提醒 	本次無意見	會議
114年8月12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4年4-6月份稽核業務報告 114年度第二季財報核閱與最新法令更新及提醒事項 	本次無意見	會議
114年11月10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4年7~9月稽核業務報告 114年稽核人員專業訓練 115年度稽核計畫 114年度第三季財報核閱與最新法令更新及提醒事項 	本次無意見	會議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獨立董事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2、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規定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統籌處理股東疑義等事宜。為落實與股東的互動機制，透過電子郵件、電話、面談等方式瞭解股東意見及關注議題。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已建立股東名冊，可掌握大股東名單。對持股逾法定應申報及公告比例之股東，其股權異動情形亦按月申報，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等。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會計及業務等之管理權責均各自獨立，並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風險控管機制。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行為準則」，規範內部人禁止利用未公開資訊從事交易。另，於內部控制制度內制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避免因疏失而有違反法令之情事。114年度對合併公司董事、高階主管及其他公司內部人等計29人以線上講習方式宣導[誠信經營與內線交易防治]，合併時數共29小時。	無差異
3、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第11條訂有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之提名及遴選係依公司章程及董事選舉辦法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除專業背景及產業經歷外，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各具專長，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請詳本年報第15-17頁。	無差異
(2)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本公司董事會並於112年3月20日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如摘要說明
(3)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每年進行績效評估，評估結果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等之參考並提次年度第一季董事會報告。114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情形請詳本年報第26頁，已提115年3月12日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本公司每年依下列影響因素，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由會計師提出報告說明，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交董事會討論評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與本公司間有商業/利益關係。 * 是否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之辯護。 * 是否收受本公司相關人員之重大餽贈。 * 是否受到公司脅迫在財報上作不當揭露。 * 會計師與公司人員其關係及熟悉度評估。 * 是否與本公司有潛在僱傭關係。 * 公司是否對會計師施壓，使其減少應查核之程序。 * 審計品質指標 (AQIs)，對會計師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外部監督及創新能力進行評估。 <p>115 年度，本公司之會計師已提供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與審計品質指標 (AQIs) 說明，並出具獨立性聲明書。經 115 年 3 月 12 日審計委員會評估符合上述標準後，提報 115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p>	無差異
4、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8 月 14 日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各事業體承辦人協助辦理。現任公司治理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p> <p>公司治理人員之職責範圍已明定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 條。主要職責至少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辦理董事會、股東會及公司治理評鑑相關事宜，並規劃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參與進修。</p> <p>114 年度公司治理執行情形：(1) 擬訂董事會、各委員會議程，並於七日前通知董事並發送會議資料，議案如需利益迴避者事先提醒，議事錄於會後二十日內完成寄發。(2) 安排董事年度進修課程。(3) 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4) 配合法令規定修正公司內部規章，提報董事會。(5) 辦理股東會事務、編製年報、議事手冊及股東會議事錄。(6) 覆核公司重大訊息發布內容，確保其正確性及適法性。(7) 每年度向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包括但不限於風險管理、資訊安全管理、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落實企業誠信經營、智慧財產管理。(8) 向公司說明公司治理評鑑之要求、得分情形及未來 ESG 評鑑加強方向。(9)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p>	無差異
5、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 (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 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公司於內部行為準則、內部行為準則實施要點明確規定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公告檢舉制度作業流程、設置專區及設立電子信箱供利害關係人聯絡之用。</p> <p>本公司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114 年度已提 114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報告，內容包含勞資會議、職安衛會議及法說會等。當年度利害關係人無申訴或檢舉案件。</p> <p>利害關係人之類別及其所關切議題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職場安全與健康、勞僱關係、誠信經營、福利制度、教育訓練。 * 股東－經營績效、法規遵循、投資環境。 * 客戶－產品及服務、市場形象、業務面配套措施。 * 供應商－供應商評鑑、反貪腐、法規遵循。 * 社區團體－環境保護、法規遵循。 	無差異
6、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務事宜。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7、資訊公開 (1)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2)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3)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p>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 (http://www.cmt.tw) 揭露財務業務、公司治理、內部規章、ESG 及法人說明會中英文簡報檔等資訊，並指定專人負責維護及資料更新。</p>	無差異
8、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本公司持續提供員工在職訓練，加強員工專業能力，並安排臨場醫護提供員工醫療諮詢、衛教課程等等服務與宣導，增加員工保健預防觀念，維護員工健康。</p> <p>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辦理多種福利事項關懷同仁。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由專人處理相關議題。</p> <p>董事進修情形揭露於本年報第 44 頁公司治理報告。已制定風險管控政策並經董事會通過，其執行情形參見本年報第 158-161 頁風險事項分析評估。</p> <p>本公司自 97 年起持續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投保責任保險並提董事會報告。114 年度由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保，投保金額為 600 萬美元。</p>	無差異
9、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p>本公司對證交所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已改善事項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擬訂個人資料保護政策，及完成內部宣導，並將政策及執行情形公開揭露於公司網頁。 * 首次執行員工滿意度調查，並將執行情形公開揭露於公司網頁。 * 新任董事會選任一位不同性別之獨立董事。 <p>後續優先加強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將針對 ESG 評鑑結果可能無法得分項目，評估可能改善方式。 * 接軌 IFRS 永續揭露準則，確保公司永續資訊透明度及正確性。 	如摘要說明收數均於期限前提早公告申報。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欄位敘明。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備註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趙國樑	參閱第 14-15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0	無
獨立董事	莫仁瑛	參閱第 14-15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無
其他	張禎程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曾任台灣東方海外(股)財務協理，具多年財務管理經驗。	0	無

註：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4 年 5 月 28 日至 117 年 5 月 27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趙國樑	2	0	100	連任
委員	賴世聲	1	0	100	舊任，任期屆至前均有出席
委員	莫仁瑛	1	0	100	新任，自就任後均有出席
委員	張禎程	2	0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4 年度討論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會議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意見之處理
114 年 3 月 11 日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 擬議第十八屆獨立董事之報酬。(趙國樑召集人依法迴避)	委員會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114 年 11 月 10 日	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委員會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4.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註：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 % 以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1.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無差異
2、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註 2)	V		無差異
3、環境議題 (1)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無差異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後續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於 112 年 3 月 20 日通過於董事會轄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就本公司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推動與落實，進行督導。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責單位為永續工作小組，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總經理擔任管理代表，轄下設執行秘書，協助各單位委員執行永續發展相關工作。為實踐永續發展，永續工作小組執行面向包括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永續發展資訊揭露，隨時注意國內外永續發展相關準則之變動，據以檢討並改進公司的制度。並於年度彙整公司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社會、員工關注議題，參考國際永續發展政策及規範，訂定相關目標及執行規劃。由公司治理單位協助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114 年度已於 114 年 11 月 11 日向董事會報告。同時，本公司 114 年度已委由顧問公司協助完成永續報告書編纂事宜，並提前於主管機關要求時程，完成合併報表公司進行溫室氣體盤查，相關執行情形於 114 年 8 月 12 日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每季度董事會報告。

本揭露資料風險評估邊界涵蓋合併報表公司於 114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間之永續發展表現。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8 日通過風險管控政策，並由董事會擔任風險管控最高治理單位。本公司風險管控組織由總經理擔任執行委員，採跨部門組成形式，基於當前資本結構與企業模式並顧及公司企業策略與收益目標下，定期評定公司的風險取向。並依據風險管控程序分析特定風險所獲得的結果，來制定公司應對風險時的策略，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情形。114 年度已於 11 月 11 日董事會報告職安衛、法務、資訊安全等各層面風險管控執行情形。本公司另由審計委員會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並由專責單位依據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透過檢視相關資料，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等 ESG 議題，114 年評估結果將沿用前次重大主題，即環境永續、員工永續、職業安全衛生、船舶安全、服務及產品品質管理等，詳見本公司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所屬船隊持續關注環境保護與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依循防止船舶污染國際公約(MARPOL)與歐盟法規要求：
 • 持續監測船隊碳排放數據(IMO DCS, EU/UK MRV)
 • 實施船舶有害物質控管：建立在船有害物質清單(IHM)，自源頭管理禁止石棉製品供應，及管控重金屬等有害物質，以符合歐盟船舶回收規則(EU-SRR)，以及 114 年最新生效之香港公約(Hong Kong Convention)並獲得船級社核發證書。
 • 依「船舶壓艙水及沉積物管理國際公約」加裝壓艙水管理系統，避免因為船舶營運而攜帶外來物種危害港口水域環境。
 • 為能有效減少使用塑膠，本公司除依國際海洋環境保護法嚴格禁止並管制塑膠的拋海外，並進一步採取加裝新式瀘水設施及環保垃圾袋等方式，鼓勵船員減少瓶裝水以及其他塑膠產品及包裝的使用。實施以來成果極其顯著，平均每船塑膠垃圾的產出量下降，113 年相較於前一年度降幅達 50%，114 年全船隊平均塑膠垃圾產出與 113 年相當。
 • 為減少環境影響，本公司倉儲子公司於 114 年完成建置污水處理設施，有效去除廢水中的污染物，完全符合排放水質標準，以保護自然水體，目前持續運轉並定期合法處理產生之廢棄物，降低對環境之影響。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本公司為降低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採取了多項措施：</p> <p>在船舶方面，除了113年新增四艘環保高效能散裝輪加入營運外，亦推進第二階段船舶汰舊換新計畫，除在113年8月及114年3月與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CSBC Corporation, Taiwan) 簽約建造四艘高效率柴油主機與節能設計的雙燃料船型之散裝貨輪，更在114年9月向中國船舶工業貿易有限公司 (China Shipbuilding Trading Co., Ltd.) 及中國船舶集團青島北海造船有限公司 (CSSC Qingdao Beihai Shipbuilding Co., Ltd.)，訂造二艘同規格之散裝貨輪，積極推進環保綠色運輸，致力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分別於113年10月以及114年6月出售船齡最高的中華和平輪以及中華富進輪。</p> <p>現有船隻亦持續採用頂級防污漆並定期清潔船體外板減少船體阻力，避免無效能耗；為推動減廢、減塑政策，完善船端優質飲用水供應系統，要求供應商減少包裝材料，鼓勵船端重複利用容器、墊材等，並獎勵垃圾減量。</p> <p>在內陸貨櫃運輸與倉儲方面，本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的各項措施，積極引進高效能的六期新世代環保曳引車取代舊型柴油曳引車，在政府已停止部分補助下，仍將舊車有計畫淘汰，並引進純電動車及電動堆高機，提升能源使用效率，降低環境衝擊。</p> <p>在場區及辦公室方面，例如：室內照明設備使用節能燈管、減少燈管數量、隨手關閉未使用電源、夏季時控制冷氣最低溫、廢紙回收、垃圾分類、降低廢棄物量，儘可能使用電子文件取代書面資料。</p>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p>在海運方面，日益嚴格的國際公約及港口國法規要求，使得船隊面臨溫室氣體減量及空氣汙染持續改善的壓力及成本增加之風險。鑑此，本公司持續從管理措施與船舶設備著手，使用低硫油、以氣象導航優化航路並安裝節能設備等措施，提升現成船之能效。更進一步規劃建造具備高效率柴油主機，與節能設計的船型，適時汰舊換新。同時，基於降低整體能源密集度之目的，密切注意相關法規發展，並評估船舶加裝脫硫塔，對於未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潛力，以盡早規畫應對措施，控制營運風險至可接受範圍內。</p> <p>在內陸貨櫃運輸與倉儲方面，針對曳引車及堆高機，公司以汰舊換新方式，陸續採購更符合環保標準的車種及機具設備。</p>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本公司統計數據涵蓋海運、陸運、倉儲物流及商用車等合併公司，114年度資料擬於115年中完成確信，並取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出具之確信報告書。</p> <p>溫室氣體排放量： 請參考本年報第40-41頁，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p> <p>場區及辦公室用水量： 113年11,609度 114年18,565度 (用水量較去年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重新釐清邊界後，納入去年未計算之營運據點)</p> <p>可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量： 113年廢鐵廢五金60公噸 114年廢鐵廢五金44公噸 (含廢棧板、洗修櫃廢棄物)</p> <p>113年廢機油28,300公升 114年廢機油28,100公升 (含廢潤滑油)</p> <p>113年廢輪胎140公噸 114年廢輪胎133公噸</p> <p>一般廢棄物為年度實際產出量，委由合格環保廠商妥善處理： 113年67公噸 114年82公噸</p> <p>相關減量政策及驗證情形請參考本年報第37-41頁，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社會議題			
(1)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p>為落實永續發展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經總經理簽核通過《人權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本年報第45頁)，此政策適用於本公司員工及利害關係人，並由稽核處為權責單位，會同各部門落實管理措施，以確保多元包容性、薪酬福利考評升遷之公允公正、免於一切歧視、提供健康安全職場環境的管理政策。</p> <p>112年度本公司修訂及推行本公司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書與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p> <p>114年度維持無歧視事件、無聘用童工、無強制勞動案件，亦無因違反勞動相關法令遭受裁罰情事。</p> <p>114年度合併公司參與人權與職安衛相關教育訓練時數共計1,650人時。</p> <p>本公司每季召開勞資會議、職安衛委員會確保員工及利害關係人權益，114年度各召開4次勞資會議及職安衛委員會。</p>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本公司實施之各項員工福利措施請參閱本年報第五、五章節之營運概況-勞資關係 (本年報第65-67頁)。本公司每年辦理員工調薪作業，公司經營成果與員工薪酬具有高度關聯性。績效獎金係依據公司年度獲利情形發放。本公司114年員工平均績效獎金較113年高出3.5%。</p> <p>為使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本公司114年底女性職員占52.86%；本公司副理級以上女性高階主管比例為15.71%。</p>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本公司重視職場安全及健康，透過制度化管理與教育訓練深化同仁防災意識，並持續精進工作場所安全措施，落實執行作業檢點與定期檢查，遵循政府公告不定期宣導員工遵守安全作業標準。</p> <p>有鑑新加坡船舶子公司曾於113年度，船員搬運鋼板時，因海象驟變所致生之不幸職安案件，本年度公司持續向船隊全體船員宣導工作安全之重要性，並於實地訪船時加強訓練。更在114年10月底，舉辦本公司首屆岸休船員訓練，深化船隊全體船員安全意識，確保全體遵循最佳安全作業標準工作。</p> <p>本公司於112至113年間，陸續取得「健康啟動標章」與「AED安心場所」認證，113年永續報告書更榮獲勞動部「企業永續報告書揭露職業健康與安全績效」績優企業肯定。此外，倉儲子公司憑藉嚴謹的自主管理體系，連續兩年獲評為財政部基隆關之績優業者。</p> <p>在員工照護方面，本公司每年提供優於法令要求的員工健檢、每月提供臨場醫護健康諮詢服務，114年更首度導入「EAP員工協助方案」，提供專業資源以協助員工達到身心健康與生活平衡的目標。在急難應變機制上，本公司總部設立有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 (AED)，更安排消防局講師指導自衛消防編組，並定期辦理CPR及AED等急救及防災教育訓練，114年11月，本公司總部辦理全棟大樓消防演練及戶外避難集結，有效強化員工對環境安全之認知與緊急應變能力。倉儲子公司亦於114年舉辦二次綜合消防模擬演練，重點在通報、指揮、消防意識反應、人員疏散及清點。</p> <p>114年度合併公司參與人權與職安衛相關教育訓練時數共計1,650人時。</p> <p>114年度合併公司無發生火災事件，且無人員傷亡。</p>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公司透過職務輪調機制，培訓員工專業能力，鼓勵同仁持續進修，並加強英文等專業能力，有效提升其職場競爭力。合併公司114年參與專業領域課程共3,666人時。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專業進修、部門主管及同仁參加內部、外部培訓課程。</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述程序？	V	公司經營散裝航運、內陸貨櫃運輸、倉儲物流等業務，分別遵循「國際安全管理章程」(ISM Code)、「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海關管理貨櫃集散站辦法」等相關法規。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內部行為準則」等政策，以保障客戶權益，另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回應申訴者之議題。 V 本公司非以設計、生產、製造或經銷商品為業，故制定保護消費者權益等事項對本公司不適用。	無差異 如摘要說明
(6)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為保護環境、維護勞動人權等目標，公司網站已揭露供應商管理政策及其實施情形。每年主要供應商須進行自評，公司據以篩選優質廠商。評估內容包括供貨品質、交期、營運狀況、永續治理，評估供應商在 ESG 三面向的表現，作為採購策略重要參考。114 年度由採購單位及使用單位抽樣進行供應商品質系統評鑑，評鑑年度包含 113 年及 114 年，並依供應商性質分別採自評問卷或單位評鑑表型式，內容包含供應商品質、價格、交貨期限、組織結構及管理、環境永續情形等，本年度主要廠商抽樣比率達 80%，無供應商經評比後停止採購，其餘供應商評比等級均為合格以上。	無差異
5、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 114 年永續報告書依 GRI 及相關通用準則編製，已於 114 年 8 月 29 日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 114 年 8 月取得會計師確信報告。永續報告書、相關資訊亦揭露於公司網站。	如摘要說明
6、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7、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已於公司網站揭露履行社會責任及社會回饋情形，本公司秉持企業永續經營的精神，多年來努力經營不懈，不但給予員工家庭穩定健康的成長環境，同時創造股東權益極大化，實踐企業的社會責任。本公司積極推廣公益，關注青年培育並關懷弱勢，以善舉回饋社會。本公司期待這些善舉能推動社會關注公益，鼓勵更多企業投入，帶來社會良性循環。 本公司多年來關注社會議題及社區福祉，並重視將社會參與落實於所在社區，透過資源投入提升社區福祉。本公司營運總部設立於臺北市，長期與在地之偉慈慈善基金會深度合作，透過基金會支持政府單位之社福計畫及其他各類公益活動，關懷對象涵蓋弱勢家庭及個人。在 114 年度，合併公司總捐助金額為 168.5 萬元，捐助項目包含台北市政府社會局之愛心餐食與愛心年菜專案，其中愛心餐盒具體受惠人數約達 1,600 人，愛心年菜約贈送 2,000 餘戶獨居長者及經濟弱勢家庭；本公司亦關注偏鄉與外島醫療資源需求，透過支持臺北醫學大學義診社團前往離島服務，於連江縣義診與衛教活動中，為當地 620 位居民提供專業醫療關懷與健康教育，體現跨地域的社會守護價值。 除總部外，倉儲子公司中航物流(股)於 114 年 12 月透過在地桃園市楊梅區永平社區關懷協會與新竹捐血中心推動公益捐血活動，實踐企業對公共健康與社會責任的承諾。 中國航運獎學金於 110 年創立，本公司堅信以人為本、員工至上的經營理念能讓企業做精做強。獎學金的成立，除可為學子們的家庭減輕負擔，更可讓學子不需為生活費煩憂，能專注於學業，進而為海運界培育出更多人才！113 年-114 年間累計捐贈金額為新台幣 320,000 元。113 年-114 年間獲頒獎學金人數每學期 4 人，共計 16 位學子獲獎。			

註 1：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2.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董事會為氣候變遷風險議題最高治理單位，負責監督相關政策制定及執行成果。為強化氣候風險管理機制，本公司同時制定「風險管控政策」，並設置由董事長擔任指導委員、總經理擔任執行委員之治理架構，採跨部門協作機制，定期召集討論，針對氣候變遷所帶來之風險與機會進行識別、評估及應對策略研擬。相關風險管控機制之運作情形，除受審計委員會監督外，亦定期提交董事會報告，每年至少一次，確保董事會能即時掌握並因應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及對公司營運與財務之潛在影響。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指引，及外部專家協助系統性辨識與分析氣候變遷所帶來之風險與機會，範圍涵蓋子公司海運、陸運、倉儲物流三大核心事業體，透過分析各項風險與機會發生可能性、衝擊程度與影響之時間尺度，並納入風險可能造成的財務影響，識別出本公司主要風險及機會：			
	主要風險 / 機會類型	衝擊期間	衝擊與影響	管理策略及計畫
	實體風險 熱帶氣旋	短期 (1-3 年)	熱帶氣旋引發之颱風與強降雨可能導致航路變更、內陸物流鏈中斷、設備或貨物毀壞，造成營收減損與成本上升。	本公司建立氣候災害預警與營運應變機制，導入專業氣象導航系統及車隊與倉儲調度等動態風險管理工具，以強化整體氣候韌性與決策穩健性。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實體風險 極端降雨 與乾旱	短期 (1-3 年)	極端降雨可能導致原物料礦區開採裝卸作業受阻，而可能之陸上交通中斷、作業場區淹水及貨物受損等影響，對於內陸運輸與倉儲作業亦有不利風險，進而造成營收減損。	本公司持續進行強化風險應變之優化措施，利用氣象預報提前進行災害準備，並彈性調整作業排程，以增加營運韌性。
	轉型風險 顧客偏好 改變	中期 (3-10 年)	隨永續趨勢加速，客戶對低碳運輸需求升高，將影響傳統航運、陸運、倉儲物流服務吸引力。若未能提供碳足跡資訊或低排放解決方案等，可能流失重點客戶或遭受價格壓力，將造成營收減損。	本公司已規劃並持續進行綠色轉型，以爭取在綠色轉型中之商機。 在海運方面，除定期清潔船殼提升船隊能源效率外，本公司亦持續更新船隊、評估新設備對於節能減排的潛力。第一階段之四艘高規格環保散裝輪已於 113 年上半年全數交付及投入營運；第二階段造船計劃，除與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CSBC Corporation, Taiwan) 簽約建造四艘更高環保效能散裝輪，且預計於 115 至 116 年間投入營運。更在 114 年 9 月向中國船舶工業貿易有限公司(China Shipbuilding Trading Co., Ltd.) 及中國船舶集團青島北海造船有限公司(CSSC Qingdao Beihai Shipbuilding Co., Ltd.)，訂造二艘同規格之散裝貨輪，積極推進環保綠色運輸，並預計 117 年間投入營運。

項目	執行情形			
	主要風險 / 機會類型	衝擊期間	衝擊與影響	管理策略及計畫
				此外，亦評估船舶加裝脫硫塔，對於未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潛力，以盡早採取應對措施，控制營運風險至可接受範圍內。此外，於113年及114年分別處分船齡較高的兩條船舶。在陸運與倉儲方面亦持續透過設備汰舊換新的方式加以進行，繼續引進六期環保新型曳引車與電動曳引車及新型堆高機等設備取代舊型高耗能車輛，經數年之執行，陸運現已建立具優勢規模之最新環保六期車隊，並於網頁建立碳排計算機，以配合政府及客戶需求提供永續資訊揭露、低碳服務等選項，強化競爭力。倉儲方面亦已收集各類作業中所產生之碳排數據，可提供海運供應鏈碳足跡中倉儲業碳排之參考。
轉型風險 碳費或碳稅	短期 (1-3年)	全球碳費與碳稅機制逐步落實，而國際海事組織(IMO)亦預計於第83次海事環保委員會會議(MEPC 83)討論海運業溫室氣體減排措施。運輸業面臨高碳排放導致的財務壓力，預期將推升營運成本。	各事業單位成立任務編組，積極參與各船級社及有關單位舉辦之研討會並蒐集資訊，掌握國際碳費、碳稅與相關法規細節，並透過同業交流汲取改善經驗。評估在不同收費情境下的成本變化，並制定應對計畫，包括船舶及設備汰換，以及加裝節能設備，來提升能源效率，減少碳排放，降低碳費與碳稅帶來的營運壓力。	
機會 運輸模式	短期 (1-3年)	透過新型技術，提升船隊、車隊或倉儲物流管理營運效率，同時減少碳排，以優化營運成本結構。	本公司將持續推動永續、節能，關注環保新技術及替代能源，推出高效節能運輸等低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之服務，於提升市場形象及競爭力的同時，與客戶共同打造具備氣候韌性的永續供應鏈。	
機會 低碳產品 或服務	中期 (3-10年)	因應國際永續趨勢，打造永續供應鏈，客戶將環保效能納入供應商管理考量，提供低碳服務將提高公司競爭力，提升營收，並有機會取得綠色融資等，降低資金取得成本。		
機會 低碳能源	中期 (3-10年)	採用低碳燃料或運具設備，可有效降低碳稅與排放成本，同時，亦有機會取得政府相關補助。		

詳見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及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項目	執行情形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已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整體風險管理制度之框架中，由總經理召集相關部門(包含各單位主管或專責人員)定期召開風險評估會議，針對永續工作小組就潛在之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進行系統性辨識與評估結果，研擬可行之應對策略。在風險評估結果基礎上，將各項氣候風險納入整體風險矩陣，並由風險管理機制進行優先排序，據以規劃風險處置策略，依據風險管控程序分析特定風險所獲得的結果，來制定公司應對風險時的策略。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已進行氣候實體風險、轉型風險、轉型機會等評估，並已將氣候情境分析納入中長期風險營運管理規劃，分析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及財務可能造成之潛在財務衝擊。詳見本表2、3。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依政府2050淨零轉型計畫路徑積極執行溫室氣體減量作為，目前已初步識別航運、陸運、倉儲等產業於能源轉型與政策調適下可能面臨之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具體措施及目標詳本表2、3。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目前尚未制定內部碳定價制度，惟已關注國內《氣候變遷因應法》所揭示之碳費政策方向，並密切追蹤環境部相關法規之公布進程。另亦評估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及國際海事組織(IMO)相關碳價格機制對國際航運市場可能產生之衝擊。為提升碳風險管理能力，預計於未來展開內部碳定價制度可行性研究，初步將參考國內碳費價格(每噸新台幣300元)及歐盟碳市場價格進行模擬評估，以作為資本支出規劃與營運策略調整之依據。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請參考下表2-1-1、2-1-2、2-2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2-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2-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及資料涵蓋範圍		
	113 年	114 年
範疇一、溫室氣體直接排放量 (類別 1)	28,887.15 公噸 CO ₂ e	28,486.96 公噸 CO ₂ e
範疇二、能源間接排放量 (類別 2)	1,361.64 公噸 CO ₂ e	1,430.36 公噸 CO ₂ e
範疇三、其他間接排放量 (類別 3-6)	435,050.59 公噸 CO ₂ e	409,648.43 公噸 CO ₂ e
類別 4：		
購買的商品	0.00 公噸 CO ₂ e	4.28 公噸 CO ₂ e
處置固態和液態廢棄物	59.42 公噸 CO ₂ e	50.69 公噸 CO ₂ e
燃料和能源相關活動 (不包括類別 1 及 2)	7,223.92 公噸 CO ₂ e	6,950.15 公噸 CO ₂ e
類別 5：		
下游租賃資產	427,757.25 公噸 CO ₂ e	402,643.31 公噸 CO ₂ e
碳排放密集度 (計入範疇一、二，註 3)	6.52 公噸 CO ₂ e / 百萬元	6.12 公噸 CO ₂ e / 百萬元

註 1：直接排放量 (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 (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 及其他間接排放量 (範疇三，即本公司船隊於客戶租賃期間之排放量)。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時程辦理。

註 3：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係以營業額 (新台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2-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前表 2-1-1 所列 113 年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已取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出具之確信報告書，114 年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則擬於 115 年中以前完成確信。
另範疇三內有關散裝輪船隊全年二氧化碳當量資料，依防止船舶污染國際公約(MARPOL)要求，經英國勞氏船級社(LR)驗證後，核發符合聲明書(Statement of Compliance, SoC)；如有歐盟區航程，則其二氧化碳當量亦依當地法規要求，由 LR 驗證後，取得符合文件(Document of Compliance, DoC)。

2-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集團已進行溫室氣體盤查，釐清營業活動的各項排放源後，再評估機會及效率確定改善目標，除符合法規要求外，長期可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並減少極端氣候衝擊之風險。
<p>海運： 本公司船隊之減排目標依國際海事組織(IMO)要求逐年減量。以 108 年(2019)年排放量為參考基準，制定目標如下： 1. 112 年(2023)至 115 年(2026)：船舶碳強度指標(CII)相較於 2019 年水準每年平均減量 2%； 2. 長期目標則依 IMO 最新要求制訂。</p> <p>本公司持續監測船隊碳排放數據，並透過定期保養以確保船舶機械效能，防止船殼污損(fouling)導致的能源浪費，本公司除採取現有船隻加裝節能設備並持續執行船舶汰舊換新計畫，新建造環保高效能新船外，亦僱用外部專業氣導公司提供最優化航路方案，同時引進智能船舶監控系統，以精準掌握船舶能耗。並持續掌握節能減排設備發展的最新動態，評估脫硫塔(scrubber)改裝對於未來節能減排的潛力。</p> <p>陸運及倉儲： 本公司將持續關注綠能產業及新型作業機具技術發展，在陸運方面，透過採購六期節能曳引車及電動曳引車進行汰舊換新，並積極推廣節能駕駛行為以減少能源消耗，另引導員工執行垃圾分類，落實資源回收再生。在倉儲方面，本公司陸續引進電動堆高機等新型節能機具設備，可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並降低維護成本。</p> <p>辦公室： 以安全性、節能效率為考量改善辦公室節能及減碳措施，規劃汰換變頻且具有節能再生系統之電梯升降設備、提升節能效率之磁浮變頻離心式空調系統並重整需汰舊之電力設備。</p>
<p>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散裝船隊規模持續擴大，但透過汰舊換新及加裝節能設備等措施，有效控制並降低碳排放。114 年較 113 年總碳排放量(含範疇一、二、三)約減少 5.5%，碳排放密集度亦減少約 6.1%。</p> <p>海運部分，自 108 年迄 114 年，船舶碳強度指標(CII)已達成減量逾 12%，平均每年的 CII 降幅達 2%，114 年船舶全年碳排放量則較 113 年降低約 5.9%；陸運部分，114 年累計採購 23 輛六期曳引車及 1 台電動曳引車，並汰換 37 輛老舊曳引車，114 年碳排放量較 113 年減少 5.1%；倉儲部分，本公司於 112 年開始依環境部「施工機具清潔排放自主管理標章規範」，實施作業機具空氣污染排放檢定，受檢 22 台中，檢定結果達 99% 取得金質標章(核發年限 3 年，相當於日本 4 期)，僅 1 台取得銀質標章(核發年限 2 年，相當於日本 3 期)；該銀質標章機具於期限屆滿前，114 年再經環境部派員現場檢定，已符合金質標章標準。</p>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有關誠信經營政策已訂於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部行為準則」、「內部行為準則實施要點」內，經董事會通過，同時揭露於網站。公司積極落實誠信政策，於內部會議重申誠信之重要，與客戶/供應商/利害關係人往來時嚴禁行賄及受賄行為，即時公告重大訊息，強化內稽制度執行查核，同仁持續參與教育訓練。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已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其行為指南，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前述資訊均揭露於公司網站。明定所有員工執行職務時必須遵循的行為規範，以及對違反者的懲戒。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述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揭方案？	V	本公司遵循誠信經營原則，嚴禁行賄及收賄，不得提供政治獻金等，並於「內部行為準則實施要點」明定作業程序，每年檢視其妥適性及有效性。	無差異
2、落實誠信經營			
(1)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記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與供應商或客戶於重要交易前，會就交易對象進行評估，要求提供誠信經營之承諾，如有不誠信行為記錄者將終止合作並列為拒絕往來戶。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以總部為推動誠信經營相關作業之兼職單位，主要職掌：配合法令制度訂定防弊措施、規劃檢舉制度、舉辦宣導訓練課程、落實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運作情形。114年度執行情形已於114年11月11日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於「內部行為準則」制定利益迴避條款，並在公司網站提供陳述管道。中航成員執行職務時，不得將公司資源或利益輸送予自己或親友、不得濫用職權牟取私利。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劃，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已建置良好的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並經內控自行評估程序依風險度高低訂定稽核計劃執行查核。稽核部門於執行年度稽核項目時已涵蓋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抽核。	無差異
(5)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同仁定期參加誠信經營之外部教育訓練，並於內部實施相關宣導，合併公司114年度參與誠信經營及社會責任之相關課程計77人次，訓練時數53小時。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1)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內部行為準則實施要點」詳列檢舉處理流程，並由稽核主管為受理專責人員，公司網站也已設置檢舉信箱 stakeholder@agcmt.com.tw，並公告「檢舉制度作業流程」，必要時將透過司法程序處理。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已制定相關作業程序並提董事會通過，受理程序及後續處理如下： * 舉報事項若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由稽核主管負責，必要時由法務處協助。 * 經查明屬實者，立即對該員作適當處置。必要時，請求損害賠償。 * 即時於公司內部揭露違反者之姓名、職稱、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 * 對於查證屬實之不當行為，本公司應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對於檢舉人將予以保密，並承諾不因此而受不當處置。	無差異
4、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日常運作均符合該守則之規定。			
6、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公開發行公司管理相關法規，以作為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運作的基礎，並隨時注意法規之發展變動，適時檢討本公司內部規章。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治理相關規章查詢：公司網站 <http://www.cmt.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長 彭士孝	114/11/12	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董事會如何確保企業永續經營－從人才之發掘與培養談起	3
	114/12/9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經營的人才發展	3
	114/12/9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IFRS永續揭露準則解析與企業因應對策	3
董事 戴聖堅	114/10/22	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生成式AI的產業發展與未來機會	3
	114/12/4	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2026全球及台灣經濟金融及投資趨勢展望	3
董事 朱天翎	114/4/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人工智慧之發展趨勢與風險管理架構之實務探討	3
	114/4/18	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川普關稅戰 全球風暴	3
	114/4/2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高階經理人薪酬與ESG績效制度設計	3
董事 徐光達	114/4/24	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川普 2.0 顛覆全球經濟秩序 - 談衝擊與因應之道	3
	114/9/1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永續金融	3
協理 唐邦正	114/10/1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五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董事 張大方	114/6/2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盡職治理與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解析	3
	114/11/1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金融大革命：穩定幣的原理與區塊鏈虛擬資產的發展趨勢	3
獨立董事 趙國樑	114/7/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命新思維	3
	114/8/29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發展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莫仁瑛	114/7/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命新思維	3
	114/9/1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主管與董事會成員	3
	114/12/4	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2026全球及台灣經濟金融及投資趨勢展望	3
	114/12/16	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穩定幣「合法化」：帶來全球貨幣競爭	3
獨立董事 郭傑倫	114/8/2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川普對等關稅風暴下台灣PMI 廠商下半年營運策略與展望	3
	114/9/23	台灣董事學會	國際食品龍頭 150+ 年智慧：雀巢創造共享價值	3

2. 本公司經理人 114 年度參與公司治理相關之進修情形：

職稱 /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總經理 戴聖堅	114/10/22	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生成式AI的產業發展與未來機會	3
	114/12/4	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2026全球及台灣經濟金融及投資趨勢展望	3
資深副總經理 朱天翎	114/4/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人工智慧之發展趨勢與風險管理架構之實務探討	3
	114/4/18	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川普關稅戰 全球風暴	3
	114/4/2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高階經理人薪酬與ESG績效制度設計	3
副總經理 徐光達	114/4/24	中華財經發展協會	川普 2.0 顛覆全球經濟秩序 - 談衝擊與因應之道	3
	114/9/1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永續金融	3
協理 唐邦正	114/10/1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五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職稱 /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公司治理主管 謝明宏	114/6/2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盡職治理與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解析	3
	114/7/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碳定價機制國內外發展趨勢	3
	114/7/8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5 川普「對等關稅」衝擊下的契約風險管理	3
	114/7/2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3. 本公司所有重大訊息處理均依循「對上市公司重大訊息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證券交易所規範之「重大消息範圍及其公開方式管理辦法」以及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所訂之「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辦理。

4. 本公司《人權政策》

宗旨

為保障員工及利害關係人基本人權，善盡企業責任，本公司參考以下國際人權公約及原則，依循本國勞動基準法、性別平等工作法、就業服務法等相關法規，承諾平等對待並尊重所有人員，落實多元包容性政策，杜絕任何人權侵害。

參考公約及原則：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國際勞工組織 - 關於工作中基本原則和權利宣言、海事勞工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兒童權利公約。

- (1) 勞工權利：本公司尊重勞動人權，禁止任何形式的童工、人口販運與強迫勞動，確保工時、加班、工作酬勞等均符合當地法律規範，並保障員工自由結社與加入各類社團組織之權利。本公司禁止以欺騙、限制行動、暴力、恐嚇、威脅、扣留身份文件、扣發薪資、抵債勞務等形式，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
- (2) 多元化與反歧視：本公司辦理招募、甄試、進用、分發、考績、升遷、教育訓練、福利措施等，不因族群、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疾病、身心障礙、星座、血型或工會會員身分等因素，而有差別待遇。建立多元共融的工作環境，鼓勵意見交流，重視團隊成員，讓成員感受到善意及尊重，杜絕一切形式的歧視、騷擾與暴力。
- (3) 防治性騷擾：提供職場安全保護措施，營造愉快和諧的工作環境是公司的基本責任。本公司嚴禁性騷擾行為之發生，依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等規定採取適當措施。
- (4) 勞資關係：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防範各類勞工問題於未然之目的，本公司定期舉辦勞資會議，由勞資雙方同數代表組成，共同促進會議順利進行。
- (5) 職業安全衛生：本公司致力落實「全員工安，全體受益」之政策，營造安全、健康工作環境，並持續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降低職業災害風險及保障員工身心健康。為維護員工生命、身體安全，承諾保障員工退避權，勞工執行職務發現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時，得在不危及其他工作者安全情形下，自行停止作業及退避至安全場所，並立即向直屬主管報告，而不受本公司不利益處分。
- (6) 個人資料保護：本公司恪遵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建置完善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妥善管理員工及利害關係人之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防止資料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
- (7) 教育訓練：規劃人權保障教育訓練，宣導人權思維即尊重、包容、自由、平等、正義等觀念，避免偏見、消除歧視，進而促進社會責任之實踐。
- (8) 申訴管道：本公司設有簡明、便捷之申訴管道，並確保申訴過程平等。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民國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已完成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 單一公司 → 公司治理 → 公司規章 / 內部控制 → 內控聲明書公告)。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最近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4年5月28日	1、通過113年度營業決算表冊。 2、通過113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4、通過「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修正案。 5、選舉第十八屆董事(含三名獨立董事)。 6、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113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2.1元，配息基準日114年6月3日，股利發放日114年6月27日。 2、股東會通過之議案均已遵行決議執行。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114年2月26日	1、通過兩家子公司與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簽訂21萬噸級散裝輪建造合約案。 2、通過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案。 3、通過召開114年股東常會案。 4、通過改選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5、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6、通過「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修正案。 7、通過經理人任免案。
114年3月13日	1、通過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通過113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5、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6、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7、通過擬議第十八屆獨立董事之報酬。(趙獨立董事因具利益衝突關係，已依規定進行迴避) 8、通過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通過114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與報酬及預計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案。
114年5月15日	1、通過114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114年5月28日	1、通過推選第十八屆董事長案。 2、通過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3、通過第二屆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114年8月13日	1、通過114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3、通過113年永續報告書案。 4、通過「董事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5、通過訂定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 6、通過「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修正案。

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114年9月10日	1、通過授權兩家子公司簽訂新造船合約並由子公司CMTUK提供履約保證函案。
114年11月11日	1、通過114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115年度營運計畫預算數案。 3、通過115年度稽核計畫案。 4、通過經理人任免案。 5、通過本公司台北分公司經理人異動案。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區耀軍	114/1/1~114/12/31	4,940	2,395	7,335	無
	簡思娟	114/1/1~114/12/31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包括稅務簽證、移轉訂價及相關確信報告服務等。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 (三) 前任會計師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大股東)	航偉投資控股(股)	162,000	0	533,000	0
大股東	貿聯企業(股)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彭士孝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戴聖堅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朱天翎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徐光達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唐邦正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張大方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梅家禮(註2)	0	0	0	0
總經理	戴聖堅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朱天翎	0	0	0	0
副總經理	徐光達	0	0	0	0
協理	唐邦正	0	0	0	0
協理	孫賢中	0	0	0	0
協理(註3)	彭蔭松	0	0	0	0
協理	梅惠權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謝明宏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法人代表董事梅家禮先生於114年5月卸任。

註3：經理人彭蔭松先生於114年12月退休。

(二) 股權移轉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不適用。

(三) 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5年3月3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貿聯企業(股)	79,685,475	40.35%	0	0	0	0	航偉投資控股(股)	母公司	無
貿聯企業(股) 代表人：朱天翎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航偉投資控股(股)	55,299,522	28.00%	0	0	0	0	貿聯企業(股)	子公司	無
航偉投資控股(股) 代表人：彭士孝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匯豐銀行託管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113,385	0.56%	0	0	0	0	無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Arrowstreet全球股權基金投資專戶	923,000	0.47%	0	0	0	0	無	無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外部帳戶管理者摩根大通投資專戶	845,000	0.43%	0	0	0	0	無	無	無
陳歲歲	761,410	0.39%	0	0	0	0	陳憲澤	父子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密蘇里州教育機構退休金信託-外部經理人箭道投資信託投資專戶	736,000	0.37%	0	0	0	0	無	無	無
陳憲澤	688,400	0.35%	0	0	0	0	陳歲歲	父子	無
廖○○(註)	685,000	0.35%	660,000	0.33%	0	0	邱○○	母子	無
邱○○(註)	660,000	0.33%	0	0	0	0	廖○○	母子	無

註：股東邱○○為股東廖○○之未成年子女，經徵詢股東意願及衡酌《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範，爰不揭露完整姓名。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千股
114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12,000	100%	0	0	12,000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1,000	100%	0	0	1,000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UK) Limited	41	100%	0	0	41	100%
富望投資(股)	25,000	100%	0	0	25,000	100%
中航物流(股)	24,550	100%	0	0	24,550	100%
貿新投資(股)	35,130	100%	0	0	35,130	100%
貿華投資(股)	79,200	100%	0	0	79,200	100%
偉聯運輸(股)	50,000	100%	0	0	50,000	100%
航偉旅行社(股)	2,000	100%	0	0	2,000	100%
環能海運(股)	61,623	12%	0	0	61,623	12%
航偉汽車(股)	112,000	70%	48,000	30%	160,000	100%
鴻運通運(股)	7,500	71.43%	3,000	28.57%	10,500	100%
貿華運輸(股)	7,875	72.41%	3,000	27.59%	10,875	100%
貿盛運輸(股)	10,710	78.12%	3,000	21.88%	13,710	100%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	0	0	13,244	9.27%	13,244	9.27%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及股份種類

單位：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7.04.30	10元	1,138,506	11,385,060	1,138,506	11,385,060	公司成立	無	(67)經濟部商業司第6365號
68.02.25	10元	1,600,000	16,000,000	1,600,000	16,000,000	盈餘轉增資4,614,940元	無	(68)經濟部商業司第15457號
71.02.10	10元	2,300,000	23,000,000	2,300,000	23,000,000	盈餘轉增資700萬元	無	(71)經濟部商業司第23516號
73.03.07	10元	2,800,000	28,000,000	2,800,000	28,000,000	盈餘轉增資500萬元及股東變動	無	經投審(73)工商第2133號
74.04.17	10元	4,000,000	4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盈餘轉增資1,200萬元	無	經投審(74)工商第2947號
75.06.07	10元	4,530,000	45,300,000	4,530,000	45,300,000	盈餘轉增資530萬元	無	經投審(75)工商第3529號
76.05.08	10元	9,530,000	95,300,000	9,530,000	95,300,000	現金增資5,000萬元	無	經投審(76)工商第3493號
77.06.18	10元	12,630,000	126,300,000	12,630,000	126,300,000	盈餘轉增資3,100萬元	無	經投審(77)工商第5188號
78.12.25	10元	28,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	280,000,000	合併買聯運輸7,800萬元及現金增資7,570萬元	無	經投審(79)工商第3573號
79.08.19	10元	42,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	42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8,000萬元及現金增資6,000萬元	無	經投審(79)工商第6607號
80.10.02	10元	60,000,000	600,000,000	50,400,000	504,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4,200萬元及盈餘轉增資4,200萬元	無	經投審(80)工商第8303號 台財證(80)(一)第02714號
81.10.15	10元	60,000,000	600,000,000	52,920,000	529,200,000	盈餘轉增資2,520萬元	無	台財證(81)(一)第02577號
82.07.27	10元	60,858,000	608,580,000	60,858,000	608,580,000	盈餘轉增資7,938萬元	無	台財證(82)(一)第01588號
83.07.20	10元	66,943,800	669,438,000	66,943,800	669,438,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6,085.8萬元	無	台財證(83)(一)第27062號
84.09.17	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83,010,312	830,103,120	資本公積轉增資9,372萬元 盈餘轉增資6,694萬元	無	台財證(84)(一)第24683號
85.09.10	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103,762,890	1,037,628,900	資本公積轉增資4,981萬元 盈餘轉增資15,772萬元	無	台財證(85)(一)第41691號
86.07.16	10元	131,214,436	1,312,144,360	131,214,436	1,312,144,360	現金增資15,000萬元 盈餘轉增資12,452萬元	無	台財證(86)(一)第45238號
87.07.28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165,330,189	1,653,301,890	資本公積轉增資11,809萬元 盈餘轉增資22,306萬元	無	台財證(87)(一)第47298號
88.07.30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183,516,509	1,835,165,090	盈餘轉增資18,186萬元	無	台財證(88)(一)第59514號
89.08.25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201,868,159	2,018,681,590	資本公積轉增資9,175萬元 盈餘轉增資9,175萬元	無	台財證(89)(一)第60789號
94.07.27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211,961,567	2,119,615,670	盈餘轉增資10,093萬元	無	金管證第一字第0940130573號
95.07.04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233,157,724	2,331,577,240	盈餘轉增資21,196萬元	無	金管證第一字第0950128261號
96.08.08	10元	360,000,000	3,600,000,000	256,473,497	2,564,734,970	盈餘轉增資23,316萬元	無	金管證第一字第0960042157號
105.08.03	10元	360,000,000	3,600,000,000	197,484,593	1,974,845,930	現金減資58,988.9萬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1050028822號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股)	
普通股	197,484,593	162,515,407	36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占前 10 名者)

115 年 3 月 31 日

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9,685,475	40.35%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5,299,522	28.00%
匯豐銀行託管高盛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113,385	0.5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Arrowstreet 全球股權基金投資專戶	923,000	0.4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渣打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一外部帳戶管理者摩根大通投資專戶	845,000	0.43%
陳歲歲	761,410	0.39%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密蘇里州教育機構退休金信託-外部經理人箭道投資信託投資專戶	736,000	0.37%
陳憲澤	688,400	0.35%
廖○○(註)	685,000	0.35%
邱○○(註)	660,000	0.33%

註：股東邱○○為股東廖○○之未成年子女，經徵詢股東意願及衡酌《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範，爰不揭露完整姓名。

(三)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114 年度	113 年度	115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78.60	53.60	70.70	
	最低	33.60	38.30	53.10	
	平均	49.01	45.02	62.31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68.4	69.01	不適用	
	分配後	66.2	66.91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97,484,593	197,484,593	197,484,593	
	每股盈餘 (註 3)	5.46	5.13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2	2.1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4)	8.98	8.78	不適用	
	本利比 (註 5)	22.28	21.44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6)	4.49%	4.66%	不適用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董事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3：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因無償配股而須追溯調整每股盈餘之情形。

註 4：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四)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以現金股利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股利發放採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114 年度盈餘分配擬議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2.2 元。

3. 預期股利政策之重大變動說明：無。

(五)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六)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 (含不低於千分之二稅前淨利之基層員工酬勞)，及最多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計算基礎，依稅前淨利 (不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之金額計算之。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11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基礎：稅前淨利之百分之一

(2) 114 年度董事酬勞估列基礎：稅前淨利之百分之一

(3) 若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估計變動，調整 115 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A. 員工酬勞 11,163,136 元

B. 董事酬勞 11,163,136 元

C. 股票紅利 0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表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認列數 10,415,212 元，與實際配發數無差異。

(2) 前一年度董事酬勞認列數 10,415,212 元，與實際配發數無差異。

(七)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不適用。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尚未償還之公司債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公司債種類	國內114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4年5月14日	
面額	新台幣1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1)	不適用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40億元整 依發行條件不同分為甲/乙/丙/丁券；甲券新台幣3億元整、乙券新台幣15億元整、丙券新台幣10億元整、丁券新台幣12億元整	
利率	甲券固定年利率2.04%、乙券固定年利率2.03%、丙券固定年利率2.07%、丁券固定年利率2.06%	
期限	甲券及乙券為3年期；到期日：117/05/14 丙券及丁券為5年期；到期日：119/05/14	
保證機構	甲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丙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丁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王永春律師	
簽證會計師	區耀軍、簡思娟會計師	
償還方法	到期日以現金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40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註2)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1：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2：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六) 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已完成但效益未顯現者其內容及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主要內容：

- (1) 海運業務。
-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 (3) 倉儲業務。
- (4) 代理空運及其他業務。

2. 各營業項目佔營業額之比重：

項目	佔 114 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海運收入	69%
內陸運輸收入	20%
倉儲收入	9%
代理空運及其他收入	2%

3. 目前之服務項目：

(1) 海運業：

- A. 本公司以「海外投資」方式在英國、香港與新加坡分別成立全資子公司，各自擁有船舶，經營海運業務。
- B. 與台灣中油及裕民航運合資之環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油品運輸業務維持穩定獲利，仍將尋求其他海運相關業務之投資。

(2) 內陸貨櫃運輸業：

受航運公司及廠商委託運送空、重櫃於貨櫃碼頭、貨櫃場及廠商間之進出口貨櫃運輸業務。

(3) 倉儲業務：

經營內陸貨櫃集散站，提供 CY、CFS、保稅、倉儲物流、貨櫃洗修等多種服務。

(4) 代理空運及其他：

- A. 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業務，負責該公司在台灣地區貨運及客運業務。
- B. 旅遊及票務代理。

4. 計劃開發之服務：

擴大船隊規模、以利潤中心觀點從事多元化運輸項目，如空櫃集散站闢建、網際網路與智慧型運輸系統合作發展，藉本身已具備海、陸運輸條件之優勢，加強上下游體系整合，以提供全方位服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1) 海運業務

- A. 114 年全球經歷美國關稅政策衝擊以及地緣政治風險持續干擾下，各國景氣仍充滿極大不確定因素。中國大陸作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至今仍未擺脫房地產低迷的龐大壓力，加上同時面對邁向節能減碳進程的巨大挑戰，國際海運業皆須謹慎因應。

散裝海運市場在 114 年上半年因關稅議題造成高度不確定性，現貨平均日租金僅 15,793 美元。爾後，隨著關稅紛爭逐步緩解、中國大陸啟動雅魯藏布江水力發電大壩等重大基建工程以及非洲西芒杜礦區年底投產等利多消息，現貨與期貨運價開始同步揚升，下半年現貨平均日租金大幅上漲達 26,713 美元，現貨平均日租金更於 12 月初一舉突破 40,000 美元。114 年波羅的海海岬型運價指數 (BCI) 平均為 2,568 點，全年現貨平均日租金貼近去年水平來到 21,297 美元，微幅滑落 5.7%。年度 BCI 指數最高點在第四季末來到 5,387 點，現貨平均日租金最高達 44,672 美元，最低點落在第一季的 711 點，現貨平均日租金最低下跌至 5,899 美元。

回顧海岬型散裝輪市場，中國大陸對原物料的高度需求與調整原物料進口版圖仍是左右海岬型散裝輪市場的關鍵。中國大陸對鐵礦砂、鋁礬土等原物料需求持續增長，中國大陸鋼鐵業總產量下降但其全年鋼鐵出口量上升，帶動全年鐵礦砂進口量成長達 1.8%，達十二億六千萬噸。新能源車生產總量創歷年新高促使鋁礬土需求強勁，全年進口量年增率高達約 26%；煤炭進口則是年減 10%，但全年進口量仍將近五億噸。西非幾內亞西芒杜鐵礦項目於 114 年 11 月中旬正式啟動運營並開始出口高品質鐵礦砂，市場樂觀預期未來該礦區年出口量將上看一億兩千萬噸大幅增加長水路運送需求。

- B. 114 年海岬型散裝輪新船交付營運數量達 36 艘，舊船拆解數量則為 8 艘，全球船隊年淨成長率約為 1.47%。展望 115 年，知名研究機構 Clarksons 預測全球乾散貨海運貿易量及延噸哩需求成長率分別約為 0.9% 與 2.0%，115 年海岬型散裝輪交付量僅約 55 艘。目前新船訂單量佔現有船比例僅約 10.4%，船齡 16 年以上船數 619 艘佔現有船比例高達約三成。隨著主要原物料出口國降低到港貨輪船齡上限，預計未來數年老舊船舶淘汰數量的增加將有助噸位供應吃緊，可望支撐海岬型散裝輪市場並推升運價。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 A. 受區域戰爭、國內天災及景氣影響，除通貨膨脹外，各家航商運輸貨量也處於衰退狀況，航商為增加攬貨競爭力紛紛調整運費結構，但因市場的勞動力嚴重短缺，各貨運業者陸續調整運費，以維持供需穩定。

- B. 本公司陸運部已取得 ISO9001 認證，在數位化經營上持續努力，內陸運輸作業系統也不斷推進，更新行動派遣裝置與系統，以及後勤維修保養等系統，113 年並於公司網頁全新推出碳排計算器之服務，協助客戶永續供應鏈管理，對營運效率與客戶服務皆有所助益。

- C. 本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的各項措施，積極引進高效能的新世代環保車及純電動車，在政府停止部分相關補助下，仍積極進行汰舊換新計畫，將舊車有計畫的淘汰。

(3) 倉儲業務

- A. 本公司在桃園市楊梅區擁有佔地 38,367 坪之內陸貨櫃集散場站，為客戶提供貨櫃、貨物進出快捷的服務。114 年傳產業出口訂單未見復甦下，4 月後又深受美國關稅政策影響，各航線出口量較前一年均呈下滑，尤其美國線，但部份進口貨主則利用匯差及運價回穩大量進貨。本公司積極與各航商及主要貨主保持密切資訊往來，以彈性因應各種突發需求，用優質服務、快速反應、數位管理，達成將對貨櫃集散站不利影響降低。

B. 本公司極力拓展 CFS 出口倉及保稅倉業務，以優質服務吸引客戶，對公司營收助益良多。

C. 本公司倉儲子公司中航物流（股）貨櫃集散站及保稅倉均為自主管理倉儲業但受海關監管，114 年本公司第四次通過海關三年一次 AEO 安全認證優質企業實地驗證之審查，同年再次榮獲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評比並公開表揚之【績優自主管理倉儲業者】，實現以安全第一、客戶滿意為目標，提升公司企業形象及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賴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海運業務

A. 船東業務之上游為原物料供應商、原物料採購商、海運承攬商、其他船東等；下游為造船廠、船舶買賣業、投資公司等。

B. 船舶管理之上游為船東；下游為船員代理業、船舶維修廠、船舶物料備件供應等。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國內汽車貨櫃貨運業上游為航運公司或貨主，由本公司車隊配合個別貨櫃場站按船期運輸貨櫃，其下游則為各車行的協力司機。整體而言，下游協力車行依循本公司管理系統有效率完成上游所分配之任務。

本公司是以自有車隊為主之貨櫃內陸運輸公司，透過協力運輸公司對客戶之需求均能擁有優勢，提供資訊透明化品質保證之服務，信譽卓越。

(3) 倉儲業務

內陸貨櫃集散站為海運業之下游，船公司及貨運承攬業為中游，上游為貨主。本公司除提供船公司及貨運承攬業優質服務外，更直接洽詢上游貨主由其指定船公司使用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3. 服務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海運業務

各國景氣持續受到全球通膨壓力、俄烏戰爭、以哈及中東衝突未解等地緣政治風險，加上美國政府貿易政策所帶來的連鎖效應與不確定性影響，各國企業與航運業皆應謹慎應對。惟目前海岬型散裝輪新船訂單量佔現有船比例僅約 10.4%，船齡 16 年以上船數 619 艘佔現有船比例高達約三成，世界一流航商正積極汰舊換新，老舊船舶未來陸續淘汰有助供需吃緊，除了全球各大礦商落實產能擴充計畫外，西芒杜鐵礦項目已於 114 年 11 月 11 日正式投產，將有助於散裝海運市場長水路運送需求。國際海事組織現成船能源效率指數（EEXI）和碳強度指標（CII）的溫室氣體減排海洋環保法規皆已於 112 年生效，持續引領船東加速汰舊換新計畫，海運市場景氣將有機會進一步改善。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安全準時的服務品質，數位化的經營，節能環保的車隊等已經逐漸取得市場的認同，在穩定客戶群後，將依據客戶的需求逐漸調整各項服務，113 年於公司官網新增運輸碳排放計算器服務，以利客戶進行永續供應鏈管理。

(3) 倉儲業務

內陸貨櫃集散站以深耕台灣北部地區客戶為主，發展進出口貨、保稅業務及非海關監管之一般倉庫以維持穩定營收，並將因應網路之便捷及大數據之分析應用，對外提供優質服務，對內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維持競爭力，以屹立於此微利及變化快速之時代。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本公司係經營散裝航運、內陸貨櫃運輸及倉儲物流之服務業，故無研發計劃。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海運業務

(1) 短期計劃

A. 依各輪之成本採取不同類型之營運方式以求取最佳利潤。

B. 預計未來數年運費將可逐年提升，強化對各輪業務時機、租期之選派。

(2) 長期計劃

A. 經營高效能船隊：本公司與中國船舶集團青島北海造船有限公司簽約建造共四艘 21 萬載重噸高規格環保散裝輪，皆已於 113 年上半年全數交付加入船隊營運；且亦在 113 年 10 月以及 114 年 6 月分別完成出售船齡最高的中華和平輪以及中華富進輪，維持船隊平均船齡約 8 年。

B. 本公司正積極展開新一階段造船計劃，除已委託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四艘 21 萬噸高規格環保散裝輪外，亦於 114 年 9 月向中國船舶集團青島北海造船有限公司訂造二艘同規格散裝輪，此六艘新船皆符合國際海事組織第三階段船舶能效設計指數，可大幅提升本公司船隊在市場之競爭力，並將以取得長期、穩定、並深具利基的租約為優先考量。

2. 內陸貨櫃運輸、倉儲業務

(1) 短期計劃

A. 本公司為提供更好的貨櫃運輸服務，持續進行汰舊換新的計畫，繼續引進六期環保新型曳引車取代舊型柴油曳引車，建立具優勢規模之綠色環保運輸車隊，同時強化組織管理，增加效率，並持續引進純電動曳引車，逐步成立電動曳引車車隊。

B. 為改善內陸運輸經營效率，縮減成本持續高漲之業務，調整部份經營策略，活化公司人才，持續研擬推動多項計劃中。在貨櫃集散站方面，則採汰舊換新機具設備、降低維修成本、引進最新期環保車輛及電動堆高機、建立標準作業流程、資訊化提升至數位化，以提供優良服務品質為目標。

(2) 長期計劃

除了結合子公司之倉儲物流業務提供更全面的服務外，也發展網路平台，期望在勞動力嚴重短缺下能促成同業間的合作，整合市場以供需平衡，改變同業和客戶間的競價關係。並在節能減排中積極尋求商機拓展業務，針對環保減排需求的客戶，提供電動曳引車服務，以做出市場區隔。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服務提供地區：

- (1) 海運方面：市場分散海外，且以國際航線為主。
-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台灣內陸之所有地區。
- (3) 倉儲業務：內陸貨櫃集散站以桃、竹、苗為重點地區。

2. 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 (1) 海運業務：由於散裝海運市場中，船東、貨主及運送人三者間並非對立而大多數處於既競爭又合作的關係，且今日上下游間或與同業間均以「互助合作」取代「惡性競爭」的觀念，故未有統計市場佔有率之必要性。
-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台灣各貨櫃內陸運輸公司。
- (3) 倉儲業務：桃園地區計有 3 家內陸貨櫃集散站，本公司於桃園地區市場佔有率約 60%。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1) 海運業

本公司海外投資之大型散裝貨輪在國際航運市場上已甚具知名度，且已有獲利連續穩定成長之成績。

(2) 內陸貨櫃運輸及倉儲業務

本公司主要客戶在全球航運界經營績效卓越，貨櫃長短途運輸、貨櫃清洗、貨櫃修理、倉儲物流等相關業務仍有一定需求。展望未來，對於運輸倉儲業務應屬審慎樂觀。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本公司成立 48 年，在業界信譽良好，除海運自有之散裝海岬型船隊持續採取船隊年輕化措施外，陸運方面亦擁有龐大並具備環保效能之曳引車車隊及互動良好之協力車行，而倉儲亦自有桃園貨櫃場及台中空櫃集散站，故能為客戶提供最完整的服務。同時本公司在資訊平台部份亦領先同業，除設立公司網站外，也開放協力車行透過網路請款，同時客戶也可上網查詢貨櫃動態及碳排放計算，與同業比較，本公司保有相對之競爭優勢。

(1) 海運業之海外投資

A. 有利因素：本公司船舶管理制度以維持五星級船隊為目標，在國際上為各大礦商、船舶營運業者、評比機構、港口國監督檢查單位及保險公司所肯定，不論運費市場處於高、低點均具有優勢，對租家也提供了相對的保障。此外，為進一步提升服務品質及標準化船舶管理程序，本公司海運部已取得 ISO9001 認證，期強化船隊管理以吸引更多優質租家。

B. 不利因素：雖然各大礦商持續擴大產能，但全球經濟景氣仍受高利率環境、俄烏戰爭持續膠著以及地緣政治風險影響，需求成長受限。中國大陸作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至今仍深受房地產長期低迷的巨大壓力所困，加上人口老化與內需疲弱等結構性問題尚未根本解決，為全球經濟及國際海運業帶來不確定性風險。此外，船舶供給短期內仍處於過剩狀態，運費難以大幅回升。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A. 有利因素

a. 資訊之進步及發展

本公司之電腦應用軟體，由各營業處將出車相關資料即時供他處查詢南北出車狀況，同時利用國際網路供外車請款使運輸作業靈活運用，整合舊有資訊作業平台、簡化作業手續、流程，降低人力成本，提高服務效率及品質。

b. 營業據點遍及全省

總公司、分公司設於台北，另於基隆、桃園、台中和高雄設有營業處，營業處各設有廣大停車場或修車廠，以利支援和調度車隊。

c. 合約型態業務穩定

目前與多家國際貨櫃航運公司訂有長期運輸合約外；並與其他數十家內陸運輸客戶亦訂有運送合約，業務量穩定。

d. 擁有具備環保效能之車隊

本公司持續引進六期環保新型曳引車取代舊型柴油曳引車，並引進純電動曳引車，擁有具備環保效能之車隊。

B. 不利因素

- 國際政經不穩定情勢，全球通貨膨脹，也造成台灣地區進出口不穩定，內陸貨櫃運輸量也受其影響，且各項成本上升等問題。
- 政府政策對運輸業不重視，致使運輸業工作環境無法改善，勞工短缺。
- 除同業競爭，船公司更以海上走廊來與拖車業者競爭，致業界無法有效提升服務品質。

(3) 倉儲業務

A. 有利因素

- 善用地利，貨櫃集散站位於南桃園，南來北往交通便捷，尤其對工廠設於桃、竹、苗而其進出口貨櫃在基隆作業者予以延攬進出口貨櫃至本公司以節省貨主拖車費用。
- 優質的服務品質符合船公司及貨運承攬業要求。
- 倉庫總面積 5,218 坪，保稅倉約 1,250 坪，有利保稅倉業務推展。
- 擁有訓練精良的員工可靈活調度人力。
- 擁有自主研發之資訊系統，可快速反應並滿足客戶需求。
- 每年均汰舊換新機具以提高工作效率。
- 取得 AEO 安全認證優質企業 (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 證書，符合全球海關推動的供應鏈安全認證。

B. 不利因素

- 地緣政治風險致航線不穩定，美國關稅政策不確定大幅影響出口訂單，地緣政治風險亦使部份客戶分散訂單至台灣以外國家。
- 各船公司船期不穩定影響貨櫃之進出量。
- 經濟僅注重高科技產業，使用貨櫃進出口之產業衰退時，將影響業務量。
- 人力短缺、薪資上升、土地租金高漲及保險費水準偏高影響，營運成本持續攀升。
- 倉儲業目前有近 6 成業務收入來自電動機具作業，每年二次的電費調整評估亦成為影響成本的不確定因素。
- 因應措施：經用電數據評估，114 年 7 月已由台電二段式計費改採三段式計費，以更符合倉儲業尖離峰用電特性。

5. 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點

KPI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BCI 波羅的海海岬型運費指數	最高	5,387
	最低	711	1,079	2,175
	平均	2,568	2,724	2,911
BDI 波羅的海乾貨散裝船綜合 運費指數	最高	2,845	2,419	2,242
	最低	715	976	1,532
	平均	1,681	1,755	1,955
EPS 基本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5.46	5.13	不適用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本公司為服務業，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為服務業，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資料，應併予揭露)

1. 主要供應商資料(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113 年度			名稱	114 年度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供應商	129,720	9%	無	A 供應商	119,726	8%	無
進貨淨額	1,461,763	100%	-	進貨淨額	1,409,024	100%	-

2. 主要銷貨客戶資料(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113 年度			名稱	114 年度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	與發行人之關係
S 客戶	962,839	21%	無	S 客戶	806,601	17%	無
R 客戶	621,423	13%	無	R 客戶	697,392	14%	無
F 客戶	402,654	8%	無	N 客戶	546,812	11%	無
銷貨淨額	4,637,832	100%	-	銷貨淨額	4,886,282	100%	-

三、從業員工資訊：

(一) 從業員工(僅統計中國航運)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員工人數		66 人	70 人	66 人	70 人	68 人
平均年齡		45.0 歲	44.7 歲	45.0 歲	44.7 歲	44.0 歲
平均服務年資		9.7 年	8.8 年	9.7 年	8.8 年	8.5 年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1.5%	1.4%	1.5%	1.4%	1.5%
	碩士	24.2%	24.3%	24.2%	24.3%	25.0%
	大專	71.2%	72.9%	71.2%	72.9%	72.1%
	高中	3.0%	1.4%	3.0%	1.4%	1.5%
	高中以下	0%	0%	0%	0%	0%

(二) 員工訓練證書

職業安全衛生	堆高機操作	丙級毒化物技術	Oracle Database
ISO 9001 品質稽核	內控內稽		人員安全及社會責任
救生艇筏操作	基礎/醫療急救	雷達操作管理	保全意識與責任
公司保全主管(CSO)訓練書		全球海上遇險及安全系統(GMDSS)操作	
防火及基礎/進階滅火	國際安全管理章程(ISM)內部稽核		電子海圖證書
溫室氣體盤查(ISO 14064-1)內部稽核	移動式起重機操作		防火管理人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 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之未來因應對策：不適用。

(三) 環保支出及措施：

1. 海運方面，本公司所屬船隊的所有設備皆依據防止船舶污染國際公約建置，並取得驗船協會的認證，確保符合國際海事組織(IMO)之嚴格規定。此外，本公司船隊每年依國際公約與港口國法規，實施溫室氣體排放的盤查，以追蹤節能減排的成效。目前，本公司船舶均已完成壓艙水處理系統與飲用水系統的安裝。本公司2021年所訂造之四艘高規格環保節能散裝貨輪，已分別於2023年及2024年交付投入營運，之後更在2024年8月、2025年3月及9月再下訂建造共六艘新高規格環保節能散裝貨輪，本公司新造船舶之線形經過優化，可提升燃油使用效率，並優於國際法規要求，即船舶能效設計指數(Energy Efficiency Design Ship Index, EEDI)數據低於國際海事組織(IMO)第三階段(phase 3)數值，溫室氣體排放顯著低於現有船舶，更配備了先進的觸媒轉換(SCR)設備，以達成降低氮氧化物(NOx)排放更高標準(Tier III)的要求。本公司在2024年10月以及2025年6月分別完成出售船齡最高的中華和平輪以及中華富進輪，並陸續執行現有船隊的能耗效率提升改裝工作。

2. 貨櫃運輸方面，持續採購六期環保節能車輛以汰舊換新，也引進電動環保節能車輛，並積極推廣節能駕駛行為以減少能源消耗，亦持續執行垃圾分類，落實資源回收再生，響應政府之環保政策。2025年共採購23輛六期環保曳引車及1台電動曳引車，並汰換37輛老舊曳引車。

3. 倉儲方面，透過更換新型節能作業機具、採購電動推高機、廠內照明設備改用LED節能燈具及事業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等方式，同時可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並降低維護成本。2025年取得水污染防治措施計劃及水污染防治許可證，可正式運作污水處理設施，降低對環境之影響。另2023年開始由環境部實施作業機具空氣污染排放檢定，受檢22台機具，其中21台取得金質標章(核發年限3年，相當於日本4期)，1台取得銀質標章(核發年限2年，相當於日本3期)；該銀質標章機具於期限屆滿前，2025年再經環境部派員現場檢定，目前主要作業機具均已符合金質標章標準。

4. 配合配合節能減排綠色環保政策，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第一季止，新造節能環保船舶、船舶淨水設備安裝、更新與購置六期環保節能車輛及新購電動堆高機等環保支出合計約新台幣272,685萬元。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公司重視員工福利，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事項。年度舉辦員工旅遊、慶生、節慶發放禮金禮品、婚嫁賀禮、傷亡補助、生育及住院慰問、員工子女教育補助、員工退休紀念戒指以及急難救助金。

2. 公司每年發放年終獎金予員工，並依據各事業體之經營成果及個人表現發給績效獎金，前述指標也反應在員工年度薪資調幅內。114年度員工平均薪資調幅3.5%。

3. 公司鼓勵員工休假，請(休)假規則均依勞基法規定辦理。

4. 員工進修與訓練：

- (1) 本公司每年由各部門提出教育訓練計劃並編列預算，公司除不定期舉辦內部訓練外，並鼓勵同仁參加外訓，進修各類實務研習課程，培養專業管理人才，提升員工多項技能與競爭力。
- (2) 114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參與內部教育訓練計 3,047 小時，外部訓練課程計 619 小時。取得證書包括危險品運送訓練、勞工安全衛生訓練、急救人員訓練、電子海圖證書等。
- (3) 本公司所屬船隊，無論是管理級、操作級或是助理級船員均須持有船旗國政府核發的職務適任證書或海員手冊並定期回訓，此外還須接受電子海圖、無線電值機、醫療急救、安全求生滅火及保全等的實作訓練操演。

5.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 退休制度：基於照顧員工於本公司能安心工作、努力貢獻一己之力，對於退休離職後之生活無後顧之憂，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在此辦法下，退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本公司每月依給付薪資總額 9% 提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台灣銀行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每年底並依據勞動基準法第 56 條第 2 項之規定，估算其差額，於次年度 3 月底前提撥至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作為員工退休金支付使用。另，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新制），原適用上述辦法之員工，如選擇適用新制，其退休金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 6% 提繳退休金，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2) 實施情形：

- 112 年：無舊制退休員工。
 - 113 年：無舊制退休員工。
 - 114 年：退休員工 1 人，實際支付退休金 3,570 仟元。
- 截至 114 年底，本公司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為新台幣 29,440 仟元。

6.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 (1) 公司部門主管每週定期會議，將基層之意見彙整處理。
- (2) 有關員工權益事項依意見調查結果，提供決策單位參考。
- (3) 各級主管隨時與基層同仁溝通、解決同仁之困難，並反映同仁之意見。
- (4) 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維護勞工健康、安全、福利、獎懲等權益，本公司由勞資雙方代表組成之「勞資會議」，每季開會討論，藉以加強勞雇關係保障勞工權益。

7.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1) 公司提供安全整潔的工作場所，本公司大樓環境清理維護委由專業公司負責，每日早午晚巡視維護、每年清洗外牆一次、每半年執行大樓及排水溝消毒，植栽綠化，確保環境衛生，提昇工作情緒。
- (2) 公司不定期重新整修辦公室並進行設備更新，提供員工更佳更舒適之工作環境。
- (3) 設置消防設施並定期檢測、每年舉辦消防逃生演練、設置緊急逃生照明設備與 AED 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CPR 急救訓練、大樓電梯每兩週實施檢查保養並於各場站備有駕駛休息室，提供貨櫃車駕駛休憩空間。

- (4) 每年提供優於法令，且不分年齡之員工健康檢查，以預防疾病發生，並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保險。
- (5) 導入「EAP 員工協助方案」，提供專業資源以協助員工達到身心健康與生活平衡的目標。
- (6) 營造愉快和諧的工作環境，提供職場安全保護措施。

8.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載明於工作規則內，主要內容包含：

- (1) 員工應忠於職守，遵循公司規章及政府法令。
- (2) 員工不得利用職務關係圖利自己或他人，不得行賄受賄。
- (3) 員工應依人事規章辦理請（休）假，不得擅離職守。
- (4) 員工負有保密的義務，不得洩露業務機密。
- (5) 部門主管負有訓練、督導及考核的責任。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控政策並提報董事會通過，資通安全風險也為風險管控事項之一。資通安全管理係由資訊部門負責，每季召開資訊管理會議，審視集團各單位及子公司之資訊系統運作，資通安全檢查也列入年度稽核計劃內每年度提報董事會。本公司另行制定資訊安全暨電子資料管理辦法做為管控資訊安全之依據。

為保障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保證業務持續性，本公司資訊部門對於資安風險因素發生的可能性和後果影響，實施各項控制措施，以降低可能面臨的衝擊。對於資訊處理設備、資訊處理過程、資訊系統管理所受威脅、系統弱點保護不當等，分別評定其風險等級，並衡量風險衝擊程度 / 風險處理急迫性 / 可使用資源等因素，以決定可接受之風險等級，進而擬定處理計劃、執行、檢視處理計劃執行成效。

具體管理措施：

1. 網路安全部份，於閘道端設有防火牆並搭配入侵偵測系統及防毒系統，建立第一時間預防及告警機制，同時能偵測及阻擋進階持續性攻擊。另部署防垃圾郵件系統，有效過濾惡意郵件與釣魚攻擊，降低社交工程風險。網路架構上導入 SD-WAN 技術，強化各聯絡處與總部間的網路連線效能與安全性，所有外部 VPN 連線均採用動態密碼 (Token) 方式強化連線，各聯絡處亦部署防火牆，並透過 VPN 加密連線與總部連線，提升網際網路存取及網路通訊之安全性。此外，安排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評鑑優良之第三方單位及 KPMG 進行資訊安全環境檢視及資通安全防護控制檢視，以了解目前面臨之風險並加強防禦。
2. 帳號控管部份，使用者帳號需符合複雜度要求，並設有使用期限與重覆使用限制，內部亦部署 WSUS 系統更新主機，定時更新使用端安全性問題，現有使用者端電腦環境均已升級至最新版本並安裝防毒軟體，同時透過資產管理軟體管制非授權程式及系統，控管電腦使用權限。另導入 MDM 系統，統一管控行動裝置的存取權限與安全政策。

3. 備份備援部份，資料共備份三份，使用二種不同備份媒介，並確保一份存於異地端，2024 年已建置異地備援機房，實現資料即時同步，確保公司營運持續。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14 年度資安相關投入金額約新台幣 305 萬元，涵蓋軟硬體設備購置與維護（含防火牆、防毒、防垃圾郵件、SD-WAN、Token 及 MDM 等系統）、安全監控執行（含即時網路及主機狀態監控、每季伺服器帳號與權限審查）、防火牆與路由器配置標準檢視、備份管理規則制定與維護作業，以及年度資安健診、資通安全評估與設備強化。

在人才培訓與宣導方面，對內每年辦理員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課程包含資安威脅類型與來源、網路及即時通訊潛在風險、電腦環境安全意識等，強化全體員工對資通安全的責任認知。對外資訊部人員不定期參與資安大會，以了解資安最新技術。

(二)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平常對於系統均即時做到異地儲存及強化本地備份機制。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貨櫃運輸合約(ATI)(*)	台灣東方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2025.06.16 起 2026.12.31 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達飛通運有限公司	2023.01.01 起 2023.12.31 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台灣快桅股份有限公司	2025.08.01 起 2026.07.31 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台灣海洋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2025.04.01 起 2027.03.31 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台灣赫伯羅德股份有限公司	2024.06.01 起 2026.05.31 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代理沙航合約(*)	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	2022.01.01 起 2022.12.31 止	客運	無
代理沙航合約(*)	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	2022.01.01 起 2022.12.31 止	貨運	無
貨櫃儲存(CMTL) (*)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2023.05.01 起 2025.04.30 止	貨櫃檢查儲存	無
貨櫃儲存(*)	台灣東方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2024.09.01 起 2025.08.31 止	貨櫃檢查儲存	無
貨櫃儲存(*)	中國遠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4.09.01 起 2025.08.31 止	貨櫃檢查儲存	無
貨櫃儲存(*)	台灣海洋網聯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04.01 起 2025.03.31 止	貨櫃檢查儲存	無
貨櫃儲存(*)	達飛通運有限公司	2022.02.01 起 2025.01.31 止	貨櫃檢查儲存	無
貨櫃儲存(*)	台灣快桅股份有限公司	2024.01.01 起 2025.12.31 止	貨櫃檢查儲存	無

(*) 到期自動續約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流動資產		4,408,638	4,974,186	5,278,830	5,121,034	3,946,7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61,063	13,875,442	15,963,261	19,385,270	20,001,276
無形資產		8,381	5,303	4,188	10,914	9,570
其他資產		2,400,329	1,596,037	2,167,389	2,895,183	2,363,796
資產總額		19,078,411	20,450,968	23,413,668	27,412,401	26,321,35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21,457	3,290,406	4,283,549	6,837,300	2,854,224
	分配後	3,750,716	3,720,922	4,481,034	7,252,018	3,288,690
非流動負債		5,428,857	5,508,912	7,480,736	6,926,531	9,939,57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650,314	8,799,318	11,764,285	13,763,831	12,793,796
	分配後	9,179,573	9,229,834	11,961,770	14,178,549	13,228,26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410,612	11,642,277	11,584,471	13,628,035	13,507,982
股本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資本公積		53,411	53,411	53,411	53,411	53,4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317,123	9,567,152	9,463,558	10,549,058	11,449,974
	分配後	8,787,864	9,136,636	9,266,073	10,134,340	11,015,508
其他權益		(934,768)	46,868	92,656	1,050,720	29,75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17,485	9,373	64,912	20,535	19,57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428,097	11,651,650	11,649,383	13,648,570	13,527,558
	分配後	9,898,838	11,221,134	11,451,898	13,233,852	13,093,092

* 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營業收入		3,553,782	4,409,999	4,014,892	4,637,832	4,886,282
營業毛利		774,365	1,385,278	857,375	1,184,622	1,598,818
營業損益		353,987	929,203	374,274	693,088	1,096,293
營業外收入(支出)		759,013	(88,010)	58,289	361,793	45,399
稅前淨利(損)		1,113,000	841,193	432,563	1,054,881	1,141,69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31,008	757,971	323,868	1,010,421	1,077,00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031,008	757,971	323,868	1,010,421	1,077,0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1,552)	994,840	44,381	1,228,251	(782,6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69,456	1,752,811	368,249	2,238,672	294,32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40,604	766,083	328,329	1,012,798	1,077,966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損		(2,412)	0	0	0	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184)	(8,112)	(4,461)	(2,377)	(95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79,052	1,760,923	372,710	2,241,049	295,2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2,412)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7,184)	(8,112)	(4,461)	(2,377)	(959)
每股盈餘		5.27	3.88	1.66	5.13	5.46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10	區耀軍 羅瑞蘭	出具無保留意見
111	區耀軍 簡思娟	出具無保留意見
112	區耀軍 簡思娟	出具無保留意見
113	區耀軍 簡思娟	出具無保留意見
114	區耀軍 簡思娟	出具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年度	財務分析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	43	50	50	4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9	124	119	106	1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7	151	123	75	138
	速動比率(%)	134	149	121	73	133
	利息保障倍數	12.47	6.54	2.18	3.06	3.4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04	13.77	14.10	17.59	19.64
	平均收現日數	33	27	26	21	19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29	0.34	0.27	0.26	0.2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8	0.22	0.18	0.18	0.18

分析項目	年度	財務分析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74	4.49	2.84	5.59	5.41
	權益報酬率(%)	10.23	6.95	2.83	8.03	7.9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6.36	42.60	21.90	35.10	57.81
	純益率(%)	29.01	17.37	8.18	21.84	22.04
	每股盈餘(元)	5.27	3.88	1.66	5.13	5.4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5.24	59.05	29.72	27.41	78.0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5.01	149.08	84.71	62.68	59.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3	5.13	2.76	5.13	5.1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64	2.95	6.45	4.34	3.03
	財務槓桿度	1.38	1.20	59.13	3.81	1.75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以上之分析：

1. 流動及速動比率及現金流量比率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因流動負債之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減少所致。
2. 營運槓桿度較去年同期下降，係因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3. 財務槓桿度較去年同期下降，係因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國航運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航運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國航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中國航運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採權益法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該等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62% 及 2.54%，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 4.23% 及 3.26%。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及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國航運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之認列

有關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之認列；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之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國航運集團主要業務為透過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等相關業務之經營，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為中國航運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其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因此，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中國航運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針對陸運應收帳款及主要客戶營業收入執行函證程序、執行海運營業收入證實分析性程序及針對海運合約負債執行抽核，並評估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依相關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辦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國航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國航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國航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國航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國航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航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國航運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區耀軍 
簡思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108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4941 號

民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172,162	12	4,360,635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96,288	-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244,837	1	252,556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8,616	-	17,163	-
1301 存貨淨額(附註六(五))	48,064	-	37,09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9,334	1	170,361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及八)	343,699	1	186,937	1
	<u>3,946,712</u>	<u>15</u>	<u>5,121,034</u>	<u>19</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9,313	-	11,881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127,710	1	743,247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879,367	7	1,929,003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20,001,276	76	19,385,270	7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250,598	1	129,88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	33,621	-	34,765	-
1780 無形資產	9,570	-	10,91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16,680	-	9,85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337	-	9,217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7,441	-	4,726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及八)	32,729	-	22,606	-
	<u>22,374,642</u>	<u>85</u>	<u>22,291,367</u>	<u>81</u>
資產總計	\$ 26,321,354	100	27,412,401	100

負債及權益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1,144,992	4	2,889,778	1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105,802	1	109,117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5,999	1	170,15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242,761	1	196,185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6,714	-	21,56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59,020	-	37,70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7,106	-	3,79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	1,061,830	4	3,408,994	12
	<u>2,854,224</u>	<u>11</u>	<u>6,837,300</u>	<u>25</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一))	4,000,000	15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5,129,595	20	6,206,559	2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608,778	2	614,827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196,961	1	97,49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1,177	-	4,03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061	-	3,616	-
	<u>9,939,572</u>	<u>38</u>	<u>6,926,531</u>	<u>26</u>
負債總計	12,793,796	49	13,763,831	5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六))：				
3100 股本	1,974,846	8	1,974,846	7
3200 資本公積	53,412	-	53,411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21,418	8	1,993,120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9,487	1	359,48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969,069	34	8,196,451	30
	<u>11,449,974</u>	<u>43</u>	<u>10,549,058</u>	<u>38</u>
3400 其他權益	29,750	-	1,050,720	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507,982	51	13,628,035	49
3610 非控制權益	19,576	-	20,535	-
權益總計	13,527,558	51	13,648,570	4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6,321,354	100	27,412,401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七及十四)				
4621 海運收入	\$ 3,358,726	69	3,131,834	68
4622 陸運及物流收入	1,403,900	29	1,423,071	30
4623 代理航空運費及其他營業收入	123,656	2	82,927	2
	<u>4,886,282</u>	<u>100</u>	<u>4,637,832</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十四)及十二)				
5621 海運成本	2,074,922	43	2,260,133	49
5622 陸運及物流成本	1,093,263	22	1,111,734	24
5623 代理航空運費及其他營業成本	119,279	2	81,343	2
	<u>3,287,464</u>	<u>67</u>	<u>3,453,210</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1,598,818	33	1,184,622	25
營業費用：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四)、六(二十)、七及十二)	502,597	10	491,644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四))	(72)	-	(110)	-
	<u>502,525</u>	<u>10</u>	<u>491,534</u>	<u>11</u>
6900 營業淨利	1,096,293	23	693,088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及六(三))	49,523	1	129,131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九))	(468,351)	(10)	(511,015)	(1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115,124	2	57,888	1
7100 利息收入	129,675	3	177,295	4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附註六(七))	263,708	5	428,571	9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38,604)	(1)	30,055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淨額(附註六(二))	(5,446)	-	51,166	1
7590 什項支出	(230)	-	(1,298)	-
	<u>45,399</u>	<u>-</u>	<u>361,793</u>	<u>8</u>
7900 稅前淨利	1,141,692	23	1,054,881	2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64,685	1	44,460	1
本期淨利	<u>1,077,007</u>	<u>22</u>	<u>1,010,421</u>	<u>21</u>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865	-	9,43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三))	(158,818)	(3)	396,457	9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六))	420	-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五))	773	-	1,887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55,306)</u>	<u>(3)</u>	<u>404,005</u>	<u>9</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31,307)	(11)	793,073	17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六))	(96,071)	(2)	31,173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627,378)</u>	<u>(13)</u>	<u>824,246</u>	<u>18</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82,684)	(16)	1,228,251	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94,323</u>	<u>6</u>	<u>2,238,672</u>	<u>48</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077,966	22	1,012,798	21
非控制權益	(959)	-	(2,377)	-
	<u>\$ 1,077,007</u>	<u>22</u>	<u>1,010,421</u>	<u>2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95,282	6	2,241,049	48
非控制權益	(959)	-	(2,377)	-
	<u>\$ 294,323</u>	<u>6</u>	<u>2,238,672</u>	<u>48</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46		5.1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45		5.1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保留盈餘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74,846	53,411	1,960,427	359,487	7,143,644	9,463,55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693	-	(32,693)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7,485)	(197,485)
	-	-	32,693	-	(230,178)	(197,485)
本期淨利	-	-	-	-	1,012,798	1,012,7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548	7,5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0,346	1,020,346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62,639	262,639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74,846	53,411	1,993,120	359,487	8,196,451	10,549,05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8,298	-	(128,298)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14,718)	(414,718)
	-	-	128,298	-	(543,016)	(414,718)
本期淨利	-	-	-	-	1,077,966	1,077,9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12	3,5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1,478	1,081,47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變動數	-	1	-	-	(618)	(61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34,774	234,774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74,846	53,412	2,121,418	359,487	8,969,069	11,449,974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合計			
(220,995)	313,651	92,656	11,584,471	64,912	11,649,383
-	-	-	-	-	-
-	-	-	(197,485)	-	(197,485)
-	-	-	(197,485)	-	(197,485)
-	-	-	1,012,798	(2,377)	1,010,421
824,246	396,457	1,220,703	1,228,251	-	1,228,251
824,246	396,457	1,220,703	2,241,049	(2,377)	2,238,672
-	-	-	-	(42,000)	(42,000)
-	(262,639)	(262,639)	-	-	-
603,251	447,469	1,050,720	13,628,035	20,535	13,648,570
-	-	-	-	-	-
-	-	-	(414,718)	-	(414,718)
-	-	-	(414,718)	-	(414,718)
-	-	-	1,077,966	(959)	1,077,007
(627,378)	(158,818)	(786,196)	(782,684)	-	(782,684)
(627,378)	(158,818)	(786,196)	295,282	(959)	294,323
-	-	-	(617)	-	(617)
-	(234,774)	(234,774)	-	-	-
(24,127)	53,877	29,750	13,507,982	19,576	13,527,55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41,692	1,054,88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1,305,026	1,369,33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72)	(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5,446	(51,166)
利息費用	468,351	511,015
利息收入	(129,675)	(177,295)
股利收入	(23,545)	(108,792)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15,124)	(57,8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263,708)	(428,571)
租賃改良利益	(29)	(15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46,670	1,056,3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透過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576)	6,481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7,791	22,277
存貨(增加)減少	(10,970)	22,98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7,127	(77,075)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減少	(171)	1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290)	(403)
	37,911	(25,7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1,320)	(4,616)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1,119	67,10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5,825	25,17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539)	(337)
	14,085	87,3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1,996	61,598
調整項目合計	1,298,666	1,117,96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40,358	2,172,848
收取之利息	131,500	183,535
收取之股利	121,384	141,885
支付之利息	(431,843)	(497,403)
支付之所得稅	(34,288)	(126,59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27,111	1,874,26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14年度	113年度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2,37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6,719	251,6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053	2,924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85)	(350,03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7,361	454,56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347)	(20,87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49,523)	(3,920,4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9,219	657,300
取得無形資產	(1,096)	(9,95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163,031)	126,21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837)	(70,35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10,130)	4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35,897)	(2,970,9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744,786)	(129,918)
發行公司債	4,000,000	-
償還公司債	(2,50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239,086	2,822,181
償還長期借款	(863,136)	(1,074,057)
租賃本金償還	(60,646)	(51,324)
發放現金股利	(414,718)	(197,485)
非控制權益變動	-	(42,000)
其他籌資活動	(543)	(21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344,743)	1,327,17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4,944)	183,5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減少)增加數	(1,188,473)	414,0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60,635	3,946,5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72,162	4,360,63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七年元月三十一日，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100%持股之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等相關業務之經營，並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亦有投資部門從事投資性質之業務。另，基於業務整合及專業分工，集團企業內與運輸相關業務均由本公司投資及主導。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p>2027年1月1日</p> <p>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p>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資產或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CMTHK)	投資船務運輸	100	100	
本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CMTI)	投資船務運輸	100	100	
本公司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物流)	倉儲管理	100	100	
本公司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貿華投資)	專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望投資)	專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貿新投資)	專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偉聯運輸)	貨櫃運輸	100	100	
本公司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航偉旅行社)	旅行業	100	100	
本公司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航偉汽車)	汽車及零件零售	70	70	
本公司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鴻運通運)	貨櫃運輸	71.43	71.43	
本公司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華運輸)	貨櫃運輸	72.41	72.41	
本公司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盛運輸)	貨櫃運輸	78.12	78.12	
本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UK) Limited (CMTUK)	投資船務運輸	100	100	
CMTHK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td. (CPS)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HK	CMT Chartering Ltd. (CHT)	船舶租僱	100	100	
CMTHK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CHI)	專業投資	100	100	
CMTI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S) Pte Ltd (CMTS)	投資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Peace Shipping Ltd. (CPC)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td. (CPG)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Pride Shipping Ltd. (CPD)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td. (CPN)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Trade Shipping Ltd. (CTD)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td. (CTU)	船務運輸	100	1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12.31	113.12.31	
CMTUK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td. (CHM)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Honour Shipping Ltd. (CHN)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CIM)	投資管理	100	100	
CMTUK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CFR)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CEP)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CACE)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CVST)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CVTR)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CCMP)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Excel Shipping Pte. Ltd. (CEXL)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Expedite Shipping Pte. Ltd. (CEXP)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UK	China Eminent Shipping Pte. Ltd. (CEMT)	船務運輸	100	-	註1
CMTUK	China Energy Shipping Pte. Ltd. (CNRG)	船務運輸	100	-	註1
CMTUK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Pte. Ltd. (CPGS)	船務運輸	100	-	註2
CMTUK	China Peace Shipping Pte. Ltd. (CPCS)	船務運輸	100	-	註2
偉聯運輸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長順通運)	貨櫃運輸	100	100	
偉聯運輸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鴻運通運)	貨櫃運輸	28.57	28.57	
偉聯運輸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華運輸)	貨櫃運輸	27.59	27.59	
偉聯運輸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盛運輸)	貨櫃運輸	21.88	21.88	
偉聯運輸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先鋒運輸)	貨櫃運輸	100	100	

註1：係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完成設立之子公司。
註2：係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完成設立之子公司。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 BBB-、穆迪之投資等級 Baa3 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 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票券等，因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6)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海運運費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 房屋及建築：2～50年
- (2) 房屋附屬設備：3～16年
- (3) 陸運運輸設備：1～19年
- (4) 船務運輸設備及附屬設備：2～20年
- (5) 倉儲設備：3～60年
- (6) 辦公設備及其他：1～12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 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三)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 攤 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估計耐用年限3～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六) 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勞務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海運及貨運收入

貨輪租金收入依租約期間認列為收入;貨運收入於實際載運貨物提供勞務後認列;物流、倉租及吊櫃收入於勞務提供後認列為收入;代理航空承攬貨物收入於勞務提供後認列收入。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2)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3)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七)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判斷其於全球最低稅負 - 支柱二規範下所應支付之補充稅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範圍，並已適用補充稅相關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之暫時性強制豁免，對於實際發生之補充稅則認列為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 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二十)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無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零用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925,221	783,035
定期存款	1,958,907	3,448,405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及附賣回債券	288,034	129,195
	\$ 3,172,162	4,360,635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明細如下：

	114.12.31	113.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利率選擇權合約	\$ -	-
遠期運價協議	-	8,283
非衍生之金融工具		
國外基金	-	88,00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9,313	11,881
	\$ 9,313	108,169
流動	\$ -	96,288
非流動	9,313	11,881
	\$ 9,313	108,169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分別新增取得國外基金及衍生性金融商品 25,285 仟元及 350,035 仟元。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分別處分國外基金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價款為 112,785 仟元及 461,050 仟元。

合併公司為配合策略投資目的，評估未來業務合作機會，持續增加對中菲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菲行)投資，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六日取得董事席次，經綜合評估對其具重大影響力，故自取得日起將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6,883 仟元，重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附註六(六)。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 5,446 仟元及利益 51,166 仟元。

合併公司因上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1,939 仟元及 43,645 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皆無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 合併公司持有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為債務工具投資，其經營模式係藉由同時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故將其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及融資活動所暴露之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114.12.31		
		合約金額 (仟元)	到期日	利率區間
利率選擇權合約	USD	20,000	115.2	4.5%
		113.12.31		
		合約金額 (仟元)	到期日	利率區間
利率選擇權合約	USD	10,000	114.4	5.25%
遠期運價協議	USD	957	114.1	-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7,710	743,247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新增策略性投資 92,372 仟元。

合併公司為配合策略投資目的，評估未來業務合作機會，持續增加對中菲行投資，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六日取得董事席次，經綜合評估對其具重大影響力，故自取得日起將原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47,463 仟元，重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依會計準則視同處分投資，累積評價利益計 117,705 仟元，已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請詳附註六(六)。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56,719 仟元及 251,641 仟元，累積評價利益分別計 234,774 仟元及 144,934 仟元，已將前述累積評價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 158,818 仟元及利益 396,457 仟元。

合併公司因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21,606 仟元及 65,147 仟元。

2.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3.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4.12.31	113.12.31
應收票據	\$ 8,205	7,200
應收帳款	236,752	245,559
減：備抵損失	(120)	(20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244,837</u>	<u>252,556</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27,402	-	-
逾期30天以下	15,741	-	-
逾期30~180天	1,812	6.50%	118
逾期180天以上	2	100.00%	2
	<u>\$ 244,957</u>		<u>120</u>

	113.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33,093	-	-
逾期30天以下	16,212	-	-
逾期30~180天	3,452	5.82%	201
逾期180天以上	2	1.00	2
	<u>\$ 252,759</u>		<u>203</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203	313
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	(72)	(110)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1)	-
期末餘額	<u>\$ 120</u>	<u>203</u>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持有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應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五) 存 貨

	114.12.31	113.12.31
商品存貨	<u>\$ 48,064</u>	<u>37,094</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存貨銷售成本金額分別為 72,071 仟元及 49,503 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4.12.31	113.12.31
關聯企業	<u>\$ 1,879,367</u>	<u>1,929,003</u>

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個體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關聯企業	<u>\$ 115,124</u>	<u>57,888</u>

3. 彙總性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4.12.31	113.12.31
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1,879,367	1,929,003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15,124	57,888
其他綜合損益	(95,651)	31,173
綜合損益總額	\$ 19,473	89,061

4. 合併公司為配合策略投資目的，評估未來業務合作機會，持續增加對中菲行投資，並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六日取得董事席次，經綜合評估對其具重大影響力，故自該日起將原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4,346 仟元重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此一事件所產生之商譽為 257,162 千元，係依鑑價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所出具之報告作為評估依據。轉換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淨營運資金	\$ 466,9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830
使用權資產	33,211
其他資產/負債	(10,008)
無形資產	406,139
非控制權益	(9,932)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937,184

因轉換認列之商譽如下：

移轉對價	\$ 1,194,346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937,184
商譽	\$ 257,162

5.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另以現金 29,347 仟元持續購入中菲行之持股，收購價格與其股權淨值之差額為商譽，包含於投資之帳面價值內。

6.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於獲配上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分別為 97,839 仟元及 33,093 仟元。

7. 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持有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在建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698,120	252,607	27,893,777	610,778	1,009,066	31,464,348
增 添	-	3,961	162,076	15,551	2,667,935	2,849,523
處 分	(4,595)	(2,309)	(1,457,573)	(33,926)	-	(1,498,403)
轉入轉出	-	524	1,815	2,435	(1,053)	3,7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54)	(1,129,657)	-	(16,309)	(1,147,52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693,525	253,229	25,470,438	594,838	3,659,639	31,671,669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698,120	229,476	23,477,199	581,869	1,359,190	27,345,854
增 添	-	21,565	2,859,062	51,111	988,753	3,920,491
處 分	-	(1,889)	(1,523,974)	(22,202)	-	(1,548,065)
轉入轉出	-	1,070	1,491,589	-	(1,422,048)	70,6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385	1,589,901	-	83,171	1,675,45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698,120	252,607	27,893,777	610,778	1,009,066	31,464,348
折舊或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103,360	11,650,164	325,554	-	12,079,078
折 舊	-	21,681	1,170,637	48,012	-	1,240,330
處 分	-	(1,860)	(1,158,236)	(32,796)	-	(1,192,8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48)	(455,675)	-	-	(456,123)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在建及待驗設備	合計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	122,733	11,206,890	340,770	-	11,670,393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87,106	10,994,965	300,522	-	11,382,593
折 舊	-	17,478	1,251,781	45,357	-	1,314,616
處 分	-	(1,889)	(1,297,122)	(20,325)	-	(1,319,3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65	700,540	-	-	701,20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103,360	11,650,164	325,554	-	12,079,078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1,693,525	130,496	14,263,548	254,068	3,659,639	20,001,276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1,698,120	149,247	16,243,613	285,224	1,009,066	19,385,270
民國113年1月1日	\$ 1,698,120	142,370	12,482,234	281,347	1,359,190	15,963,261

1. 擔 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品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 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二日與造船公司簽訂兩艘海岬型散裝貨輪船建造合約。兩艘貨輪已分別於一一三年四月及六月交船，並轉列運輸設備。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與造船公司皆各自簽訂兩艘海岬型散裝貨輪船建造合約，共計六艘船。截至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止，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為美金 115,230 仟元（換算台幣為 3,621,679 仟元）。

3. 處分土地、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處分部分土地、建築、船舶及設備，處分價款分別為 569,219 仟元及 657,300 仟元，處分利益分別為 263,708 仟元及 428,571 仟元，出售部份已完成產權移轉。

4. 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評估作業，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皆無減損跡象，無須認列減損損失。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減損金額皆為美金 31,555 仟元（換算台幣分別為 991,776 仟元及 1,034,533 仟元）。

5. 重要修繕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要修繕成本帳面價值分別為 181,577 仟元及 260,608 仟元。

6.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運輸設備散裝船舶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出租之散裝船舶不可取消期間為一年~五年，該等營業租賃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三）營業租賃。

7.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銀行借款預付造船廠相關設備款，合併公司已將相關借款利息予以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2,157 千元及 0 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九）。

(八) 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31,992	95,060	327,052
增添	130,830	50,625	181,455
減少	(50,835)	(54,606)	(105,441)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311,987	91,079	403,066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43,217	95,060	338,277
增添	37,845	-	37,845
減少	(49,070)	-	(49,07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231,992	95,060	327,052
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29,080	68,090	197,170
提列折舊	41,340	19,399	60,739
減少	(50,835)	(54,606)	(105,441)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19,585	32,883	152,468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30,775	52,247	183,022
提列折舊	35,107	15,843	50,950
減少	(36,802)	-	(36,802)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29,080	68,090	197,170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192,402	58,196	250,598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102,912	26,970	129,882
民國113年1月1日	\$ 112,442	42,813	155,255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辦公大樓。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不可取消期間為一 ~ 五年。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自有資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094	27,153	46,2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67)	(967)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094	26,186	45,280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094	25,670	44,7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83	1,483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094	27,153	46,247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1,482	11,482
本年度折舊	-	521	5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4)	(344)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1,659	11,659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0,434	10,434
本年度折舊	-	535	5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13	513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1,482	11,482
帳面金額：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 19,094	14,527	33,621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 19,094	15,671	34,765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 19,094	15,236	34,330
公允價值：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7,667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5,433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113,288

合併公司就非供營業使用之資產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另，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臨近地區且相同性質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作為市場價值進行評估。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三）。

截至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十) 其他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 135,893	128,836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225,231	66,190
其他應收款	6,067	6,803
存出保證金	9,237	7,714
	\$ 376,428	209,54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343,699	186,93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2,729	22,606
	\$ 376,428	209,543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詳附註八。

(十一) 長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14.12.31	113.12.31
銀行借款	\$ 995,000	2,340,000
應付商業本票	150,000	55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8)	(222)
	\$ 1,144,992	2,889,778
尚未使用額度	\$ 3,540,000	1,870,000
利率區間	1.880%~1.980%	0.500%~2.304%

2. 長期借款

項目	到期年度	114.12.31	113.12.31
擔保銀行借款	115年~126年	\$ 6,191,425	7,115,55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61,830)	(908,994)
合計		<u>\$ 5,129,595</u>	<u>6,206,559</u>
利率區間		<u>4.581%~6.383%</u>	<u>5.230%~7.255%</u>

3. 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台幣有擔保應付公司債依面額發行，並約定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明細如下：

項目	年利率	到期年月	114.12.31	113.12.31
民國一〇九年度				
第一次普通公司債	0.64%~0.66%	114.8	\$ -	2,500,000
民國一一四年度				
第一次普通公司債	2.03%~2.07%	117.5~119.5	4,000,000	-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2,500,000)
合計			<u>\$ 4,000,000</u>	<u>-</u>

4.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償還已到期民國一〇九年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2,500,000 仟元。

5.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發行民國一一四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票面金額為 1,000 仟元，發行總額為 4,000,000 仟元，發行期間分為 3 年期及 5 年期，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四日全數發行。

6.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提供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及額度之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 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流動	<u>\$ 59,020</u>	<u>37,709</u>
非流動	<u>\$ 196,961</u>	<u>97,49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291</u>	<u>1,995</u>

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62,937</u>	<u>53,319</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運輸設備停車處所及倉儲用地，土地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十五年，倉儲用地則為四至六年。

(十三) 營業租賃出租人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九)。

合併公司以固定或浮動租賃給付出租散裝船舶。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七)。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4.12.31	113.12.31
低於一年	\$ 2,422,846	2,315,364
一至五年	888,234	1,254,333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3,311,080</u>	<u>3,569,697</u>

(十四)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4.12.31	113.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8,625	109,52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4,889)	(110,212)
淨確定福利餘額	<u>\$ (6,264)</u>	<u>(689)</u>
淨確定福利資產	\$ (7,441)	(4,7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77	4,037
	<u>\$ (6,264)</u>	<u>(689)</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102,470 仟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09,523	123,918
計畫支付之福利	(19,622)	(18,97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898	3,00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5,826	1,57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8,625	109,523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0,212	114,84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436	1,85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8,234)	(18,976)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784	1,47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9,691	11,01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4,889	110,212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141	1,426
利息成本	1,757	1,580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784)	(1,472)
	\$ 1,114	1,534
營業成本	\$ 1,022	1,424
營業費用	92	110
	\$ 1,114	1,534

(5)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4.12.31	113.12.31
折現率	1.625%	1.7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0%~3.000%	1.000%~3.0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1,440 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7.18~8.86 年。

(6)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79)	1,201
未來薪資增加率	1,162	(1,148)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83)	1,421
未來薪資增加率	1,404	(1,32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3,568 仟元及 12,938 仟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其他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425 仟元及 1,616 仟元。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78,331	39,677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3,646)	4,783
所得稅費用	<u>\$ 64,685</u>	<u>44,460</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773	1,887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	\$ 1,141,692	1,054,881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28,338	210,976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23,722)	(166,024)
出售土地免稅	(1,397)	-
國外子公司股利收入	42,762	33,904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之影響數	(23,025)	(9,601)
不可扣抵之費用	119	-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661)	-
未分配盈餘	36,998	4,837
證券交易所停徵	76	(28,906)
國內免稅投資(利得)損失	(4,123)	432
所得基本稅額	13,849	-
前期高低估及其他	(4,529)	(1,158)
	<u>\$ 64,685</u>	<u>44,460</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12,460,355	12,791,67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2,492,071</u>	<u>2,558,335</u>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4.12.31	113.12.31
課稅損失	\$ 7,863	9,421

合併公司評估部份所得稅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非屬很有可能實現，故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課稅損失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各年度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航偉旅行社	\$ 10,652	民國 115~124 年度
虧損年度	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航偉汽車	\$ 28,665	民國 119~120 年度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 福利計畫	權益法認列 國外投資 利益淨額	土地 重估增值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及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60,487	438,368	15,972	614,827
借記/(貸記)損益	98	-	-	(6,147)	(6,049)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8	160,487	438,368	9,825	608,778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60,487	438,368	8,888	607,743
借記/(貸記)損益	-	-	-	7,084	7,084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60,487	438,368	15,972	614,8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 福利計畫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及其他	合計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15	8,541	9,856
(借記)/貸記損益	(240)	7,837	7,597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73)	-	(773)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2	16,378	16,680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68	6,174	9,442
(借記)/貸記損益	(66)	2,367	2,30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887)	-	(1,887)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15	8,541	9,856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列入合併主體之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部分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其餘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4. 全球最低稅負

合併公司營運所在之英國已頒布實施全球最低稅負制之新稅法。惟合併公司之英國子公司未符合全球最低稅負範圍，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十六)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3,6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 360,000 仟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為 197,485 仟股，其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4.12.31	113.12.31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42,503	42,503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0,909	10,908
	\$ 53,412	53,411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議分派之；以現金股利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發放採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依規定以轉換日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依金管會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均為 359,487 仟元。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三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及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股東股利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普通股股利		
現金	\$ 414,718	197,485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股東股利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股東之股利：		
現金	\$ 2.20	434,466

4. 其他權益 (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已實現及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3,251	447,469	1,050,72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31,307)	-	(531,3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58,818)	(158,81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34,774)	(234,77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96,071)	-	(96,071)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4,127)</u>	<u>53,877</u>	<u>29,750</u>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0,995)	313,651	92,65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93,073	-	793,07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31,173	-	31,1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96,457	396,45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62,639)	(262,639)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03,251</u>	<u>447,469</u>	<u>1,050,720</u>

(十七)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1,077,966	1,012,798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	197,485	197,485

(3) 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5.46	5.13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稀釋)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077,966	1,012,798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	197,485	197,485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232	27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197,717	197,756

(3) 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 5.45	5.12

(十八)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14年度			
	陸運及 物流部門	海運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1,403,900	548,598	123,656	2,076,154
美 洲	-	565,509	-	565,509
歐 洲	-	1,769,499	-	1,769,499
大 洋 洲	-	475,120	-	475,120
	\$ 1,403,900	3,358,726	123,656	4,886,282

	113年度			
	陸運及 物流部門	海運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1,423,071	459,555	82,927	1,965,553
美 洲	-	446,628	-	446,628
歐 洲	-	1,821,867	-	1,821,867
大 洋 洲	-	403,784	-	403,784
	\$ 1,423,071	3,131,834	82,927	4,637,832

2. 合約餘額

	114.12.31	113.12.31	113.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44,957	252,759	275,036
減：備抵損失	(120)	(203)	(313)
合 計	\$ 244,837	252,556	274,723
合約負債	\$ 105,802	109,117	42,014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 (四)。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109,117 仟元及 42,014 仟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九) 財務成本－利息支出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利息支出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	\$ 376,378	476,314
應付公司債	91,839	32,706
租賃負債	2,291	1,995
	470,508	511,015
減：銀行借款－利息資本化	(2,157)	-
	<u>\$ 468,351</u>	<u>511,015</u>

(二十)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2% 為員工酬勞 (含不低於 0.2% 稅前淨利之基層員工酬勞) 及最多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2%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1,163 仟元 (含不低於 0.2% 稅前淨利之基層員工酬勞) 及 10,415 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1,163 仟元及 10,415 仟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415 仟元及 3,869 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415 仟元及 3,869 仟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 3,930,450 仟元及 5,674,150 仟元。

合併公司營業收入佔 10% 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分別為 42% 及 34%。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上開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上開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合併公司從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2)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 (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質押資產 - 定期存款及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衡量結果無減損損失。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年以上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44,992	(1,148,367)	(1,148,367)	-	-
長期銀行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6,191,425	(7,576,180)	(1,347,291)	(1,380,961)	(4,847,928)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5,999	(165,999)	(165,999)	-	-
租賃負債 (含流動及非流動)	255,981	(272,053)	(62,893)	(38,974)	(170,186)
應付公司債	4,000,000	(4,285,015)	(81,990)	(81,990)	(4,121,035)
其他應付款	242,761	(242,761)	(242,761)	-	-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061	(3,061)	-	(2,793)	(268)
	<u>\$ 12,004,219</u>	<u>(13,693,436)</u>	<u>(3,049,301)</u>	<u>(1,504,718)</u>	<u>(9,139,417)</u>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年以上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889,778	(2,936,844)	(2,936,844)	-	-
長期銀行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7,115,553	(9,121,375)	(1,328,021)	(1,457,471)	(6,335,883)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0,151	(170,151)	(170,151)	-	-
租賃負債 (含流動及非流動)	135,201	(139,512)	(37,709)	(35,463)	(66,340)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	2,500,000	(2,510,669)	(2,510,669)	-	-
其他應付款	196,185	(196,185)	(196,185)	-	-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616	(3,616)	(1,344)	(235)	(2,037)
	\$ 13,010,484	(15,078,352)	(7,180,923)	(1,493,169)	(6,404,260)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如下：

	114.12.31			11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8,466	美金 / 台幣 =31.43	266,086	21,297	美金 / 台幣 =32.79	698,329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外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或升值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114年度	113年度
美金 (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 5%	\$ 13,304	34,916
貶值 5%	(13,304)	(34,916)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利率暴險兩期分析，詳下表列示：

	帳面金額	
	114.12.31	113.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490,307	405,241
金融負債	(7,186,425)	(10,005,331)
	\$ (6,696,118)	(9,600,090)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變動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增加 1 碼	\$ (16,740)	(24,000)
減少 1 碼	16,740	24,000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 (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列示如下：

11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 9,313	-	-	9,313
	9,3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127,710	127,710	-	127,7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72,162	-	-	-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225,231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244,837	-	-	-
其他應收款	6,067	-	-	-
存出保證金	9,237	-	-	-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135,893	-	-	-
	3,793,427			
合計	\$ 3,930,4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44,992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191,425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65,999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255,981	-	-	-
應付公司債	4,000,000	-	4,000,000	4,000,000
其他應付款	242,761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061	-	-	-
合計	\$ 12,004,219			

11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遠期運價協議	\$ 8,283	-	8,283	-
8,28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88,005	88,005	-	-
	88,00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81	-	-	11,881
	11,881			
	108,1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743,247	743,247	-	-
	743,2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60,635	-	-	-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66,190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252,556	-	-	-
其他應收款	6,803	-	-	-
存出保證金	7,714	-	-	-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128,836	-	-	-
	4,822,734			
合計	\$ 5,674,1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889,778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115,553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70,151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35,201	-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500,000	-	2,500,000	2,500,000
其他應付款	196,185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616	-	-	-
	3,616			
合計	\$ 13,010,484			

(2)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間皆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4)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81
減資退回股款	(1,053)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515)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313</u>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453
減資退回股款	(2,924)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7,648)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881</u>

(二十二)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必要除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僅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一)。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及發行公司債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收入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主要為新台幣及美金，交易之計價貨幣以其功能性貨幣為主。合併公司針對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採自然避險為原則，以公司整體內部外幣部位自行軋平為原則，合併公司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以規避匯率風險。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動風險，故合併公司發行屬固定利率之應付公司債等債務，以降低市場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之影響。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以評價方法衡量公允價值之非上市櫃權益證券、公司債投資、以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及開放型基金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二十三)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主要使用適當之總負債 / 資產比率，決定合併公司之最適資本結構。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進行監控，藉由將債務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114.12.31	113.12.31
負債總計	\$ 12,793,796	13,763,831
資產總計	26,321,354	27,412,401
負債比例	49%	51%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未改變。

(二十四)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無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4.1.1	現金流量	其他	匯率變動	114.12.31
短期借款	\$ 2,889,778	(1,744,786)	-	-	1,144,992
長期借款	7,115,553	(624,050)	-	(300,078)	6,191,425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500,000	1,500,000	-	-	4,000,000
租賃負債	135,201	(60,645)	181,425	-	255,981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616	(543)	-	(12)	3,06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2,644,148	(930,024)	181,425	(300,090)	11,595,459

	非現金之變動				
	113.1.1	現金流量	其他	匯率變動	113.12.31
短期借款	\$ 3,019,696	(129,918)	-	-	2,889,778
長期借款	4,993,264	1,748,124	-	374,165	7,115,553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500,000	-	-	-	2,500,000
租賃負債	161,100	(51,324)	25,425	-	135,201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834	(218)	-	-	3,61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0,677,894	1,566,664	25,425	374,165	12,644,148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航偉投資)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貿聯企業)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貿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貿聯開發)	貿聯企業之子公司
航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航偉開發)	貿聯企業之子公司
香港偉聯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物流及代理收入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收 入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4年度	113年度	114.12.31	113.12.3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3	14	-	-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售勞務之價格係依成本加成一定比率，授信期間為關係人收取帳款後即支付予合併公司。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2.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6,796	9,259
其他關係人	8,634	8,895
	\$ 15,430	18,154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分別簽訂民國一一三年三月至一一八年二月及民國一〇八年三月至一一三年二月之服務合約，服務費用按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月支付。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4,546	73,485
退職後福利	986	1,113
	\$ 75,532	74,598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12.31	113.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應付商業本票、短期借款及借款額度之擔保	\$ -	29,2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899,336	899,3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運輸及其他設備	長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12,436,990	10,890,9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單）	長期銀行借款擔保	112,401	113,94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存單）	銀行開立履約保證、貨櫃場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擔保、交易履約及海關保證	32,729	22,606
		\$ 13,481,456	11,956,0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而開立之擔保本票分別為 4,081,990 仟元及 2,516,200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執行中之船舶出租合約，合約到期期限為民國一一五年二月至一一八年四月。

(三) 合併公司為擴展營業規模與造船公司簽訂海岬型散裝貨輪建造合約，其相關資訊如下：

購買人	簽約日	總價款	交船日	已支付價款
CEXL	113.8.26	\$2,413,824 (USD76,800 仟元)	115.9(註1)	965,530 (USD30,720 仟元)
CEXP	113.8.26	2,413,824 (USD76,800 仟元)	115.11(註1)	724,147 (USD23,040 仟元)
CNRG	114.3.26	2,413,824 (USD76,800 仟元)	116.2(註1)	724,147 (USD23,040 仟元)
CEMT	114.3.26	2,413,824 (USD76,800 仟元)	116.4(註1)	482,765 (USD15,360 仟元)
CPCS	114.9.30	2,416,967 (USD76,900 仟元)	117.4(註1)	362,545 (USD11,535 仟元)
CPGS	114.9.30	2,416,967 (USD76,900 仟元)	117.9(註1)	362,545 (USD11,535 仟元)

註1：係建造船舶合約預計交船日。

註2：總價款及已支付價款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57,020	267,896	824,916	597,944	258,995	856,939
勞健保費用	13,008	21,648	34,656	12,727	20,153	32,880
退休金費用	5,972	10,135	16,107	5,972	10,116	16,08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3,447	6,057	39,504	36,407	6,608	43,015
折舊費用	1,268,643	32,947	1,301,590	1,338,131	27,970	1,366,101
攤銷費用	350	3,086	3,436	266	2,963	3,22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4)	期末餘額(註4)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註4)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1	CMTHK	CPN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39,497	176,637	176,637	-%	2	-	營業週轉	-	-	-	9,767,292	9,767,292	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1	"	CTU	"	是	381,875	381,875	381,875	-%	2	-	"	-	-	-	9,767,292	9,767,292	"
1	"	CTD	"	是	356,731	356,731	356,731	-%	2	-	"	-	-	-	9,767,292	9,767,292	"
1	"	CHM	"	是	225,039	225,039	225,039	-%	2	-	"	-	-	-	9,767,292	9,767,292	"
1	"	CHN	"	是	157,150	157,150	157,150	-%	2	-	"	-	-	-	9,767,292	9,767,292	"
1	"	CPG	"	是	314,300	-	-	-%	2	-	"	-	-	-	9,767,292	9,767,292	"
1	"	CFR	"	是	78,575	78,575	78,575	1.0-2.0%	2	-	"	-	-	-	9,767,292	9,767,292	"
1	"	CVTR	"	是	220,010	220,010	220,010	1.0-2.0%	2	-	"	-	-	-	9,767,292	9,767,292	"
1	"	CPS	"	是	62,860	62,860	62,860	-%	2	-	"	-	-	-	9,767,292	9,767,292	"
1	"	CMTHK	"	是	7,470,282	7,470,282	7,470,282	-%	2	-	"	-	-	-	9,767,292	9,767,292	"
1	"	CCMP	"	是	220,010	220,010	220,010	1.0-2.0%	2	-	"	-	-	-	9,767,292	9,767,292	"
1	"	CIM	"	是	942,900	-	-	-%	2	-	"	-	-	-	9,767,292	9,767,292	"
1	"	CMTI	"	是	163,436	163,436	163,436	1.0-2.0%	2	-	"	-	-	-	9,767,292	9,767,292	"
2	偉聯運輸	鴻運通運	"	是	20,000	-	-	-%	1	129,683	"	-	-	-	129,683	256,132	"
2	"	本公司	"	是	85,000	85,000	85,000	1.2%	1	463,703	"	-	-	-	256,132	256,132	"
3	CMTS	CFR	"	是	53,431	53,431	53,431	1.0-2.0%	2	-	"	-	-	-	134,067	134,067	"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4)	期末餘額(註4)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註4)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4	CPD	CMTUK	"	是	254,583	254,583	254,583	-%	2	-	"	-	-	-	941,034	941,034	"
5	CPC	CMTUK	"	是	157,150	157,150	157,150	-%	2	-	"	-	-	-	174,920	174,920	"
6	CPG	CMTUK	"	是	188,580	188,580	188,580	-%	2	-	"	-	-	-	195,559	195,559	"

註1：1. 代表有業務往來者。2. 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2：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以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40%；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40%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不受貸與企業淨值40%之限制，惟資金貸與各別限額仍應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註3：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40%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不受貸與企業淨值40%之限制，惟資金貸與總額限額仍應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註4：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註2及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4)	實際動支金額(註4)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CFR	孫公司	47,277,937	232,844	139,706	139,706	-	1.03%	47,277,937	Y	N	N
1	CMTHK	本公司	母公司	97,672,919	4,086	4,086	4,086	-	0.03%	97,672,919	N	Y	N
1	"	CEP	最終母公司相同	97,672,919	449,664	375,601	375,601	-	2.78%	97,672,919	N	N	N
1	"	CHN	最終母公司相同	97,672,919	472,393	403,876	403,876	-	2.99%	97,672,919	N	N	N
1	"	CTU	最終母公司相同	97,672,919	188,580	94,290	94,290	-	0.70%	97,672,919	N	N	N
1	"	CTD	最終母公司相同	97,672,919	235,725	141,435	141,435	-	1.05%	97,672,919	N	N	N
2	CMTUK	CHM	子公司	48,281,012	296,430	243,417	243,417	-	1.80%	48,281,012	N	N	N
2	"	CVTR	子公司	48,281,012	1,144,052	1,049,133	1,049,133	-	7.77%	48,281,012	N	N	N
2	"	CCMP	子公司	48,281,012	1,142,795	1,047,876	1,047,876	-	7.76%	48,281,012	N	N	N
2	"	CACE	子公司	48,281,012	1,334,998	1,232,867	1,232,867	-	9.13%	48,281,012	N	N	N
2	"	CVST	子公司	48,281,012	1,323,989	1,221,841	1,221,841	-	9.05%	48,281,012	N	N	N
2	"	CEXL	子公司	48,281,012	2,413,824	2,413,824	965,530	-	17.87%	48,281,012	N	N	N
2	"	CEXP	子公司	48,281,012	2,413,824	2,413,824	724,147	-	17.87%	48,281,012	N	N	N
2	"	CNRG	子公司	48,281,012	724,147	724,147	724,147	-	5.36%	48,281,012	N	N	N
2	"	CEMT	子公司	48,281,012	724,147	724,147	724,147	-	5.36%	48,281,012	N	N	N
2	"	CPCS	子公司	48,281,012	2,054,422	2,054,422	2,054,422	-	15.21%	48,281,012	N	N	N
2	"	CPGS	子公司	48,281,012	2,054,422	2,054,422	2,054,422	-	15.21%	48,281,012	N	N	N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350%為上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1) 持股在百分之十之轉投資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350%為限。(2) 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未達百分之十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30%為限。其餘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十。

註2：CMTHK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CMTHK淨值1000%為上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1) 直接或間接百分之十持有CMTHK股權之母公司或CMT HK百分之十持有之轉投資企業或兄弟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不超過CMTHK淨值1000%為限。(2) 直接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未達百分之十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CMTHK淨值之30%為限，其餘不得超過CMTHK淨值百分之十。

註3：CMTUK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CMTUK淨值1400%為上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1) 直接或間接百分之十持有CMTUK股權之母公司或CMTUK百分之十持有之轉投資企業或兄弟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不超過CMTUK淨值1400%為限。(2) 直接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未達百分之十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CMTUK淨值之30%為限，其餘不得超過CMTUK淨值百分之十。

註4：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亞太新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72	9,313	2.78%	9,313	2.78%	
貿新投資	中國貨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新投資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00	127,710	3.64%	127,710	3.64%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458,869	94%	視子公司資金需求	-	-	(114,560)	(99)%	註1
偉聯運輸	本公司	母公司	運費收入	(458,869)	(48)%	"	-	-	114,560	53%	"
鴻運通運	偉聯運輸	母公司	運費收入	(125,356)	(100)%	"	-	-	23,438	100%	"
偉聯運輸	鴻運通運	子公司	運費支出	125,356	14%	"	-	-	(23,438)	(17)%	"
貿盛運輸	偉聯運輸	母公司	運費收入	(127,168)	(100)%	"	-	-	21,599	100%	"
偉聯運輸	貿盛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127,168	15%	"	-	-	(21,599)	(16)%	"

註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CMTHK	CTD	最終母公司相同	356,731	註1	-	-	-	-	
"	CTU	最終母公司相同	381,875	"	-	-	-	-	
"	CHM	最終母公司相同	225,039	"	-	-	-	-	
"	CHN	最終母公司相同	157,150	"	-	-	-	-	
"	CPN	最終母公司相同	176,637	"	-	-	-	-	
"	CMTI	兄弟公司	163,436	"	-	-	-	-	
"	CVTR	最終母公司相同	220,010	"	-	-	-	-	
"	CCMP	最終母公司相同	220,010	"	-	-	-	-	
"	CMTUK	兄弟公司	7,470,282	"	-	-	-	-	
CPD	CMTUK	最終母公司相同	254,583	"	-	-	-	-	
CPC	CMTUK	最終母公司相同	157,150	"	-	-	-	-	
CPG	CMTUK	最終母公司相同	188,580	"	-	-	-	-	
偉聯運輸	本公司	母公司	114,560	2.47	-	-	73,731	-	

註1：為應收關係人款，故無週轉率。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偉聯運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458,869	售價依市場行情，授信期間依其資金需求收款	9.39%
1	"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14,560	"	0.44%
2	CMTHK	CTD	4	應收款項	356,731	-	1.36%
2	CMTHK	CTU	4	"	381,875	-	1.45%
2	CMTHK	CHM	4	"	225,039	-	0.85%
2	CMTHK	CHN	4	"	157,150	-	0.60%
2	CMTHK	CPN	4	"	176,637	-	0.67%
2	CMTHK	CMTI	3	"	163,436	-	0.62%
2	CMTHK	CVTR	4	"	220,010	-	0.84%
2	CMTHK	CCMP	4	"	220,010	-	0.84%
2	CMTHK	CMTUK	3	"	7,470,282	-	28.38%
3	CPD	CMTUK	5	"	254,583	-	0.97%
4	CPC	CMTUK	5	"	157,150	-	0.60%
5	CPG	CMTUK	5	"	188,580	-	0.72%
6	鴻運通運	偉聯運輸	5	營業收入	125,356	-	2.57%
7	貿盛運輸	偉聯運輸	5	"	127,168	-	2.60%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 代表母公司。
-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子公司對孫公司。
5. 孫公司對子公司。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MTHK	香港	投資船務運輸	34,356	34,356	12,000	100%	9,767,292	100%	(18,612)	(18,612)	註一、註四
"	CMTI	新加坡	"	27,872	27,872	1,000	100%	75,050	100%	(3,045)	(3,045)	"
"	CMTUK	英國	"	1,263,040	1,263,040	41	100%	3,448,644	100%	1,158,908	1,158,908	"
"	中航物流	台灣	倉儲管理	743,058	743,058	24,550	100%	1,163,268	100%	60,591	60,591	"
"	貿華投資	"	投資	600,000	600,000	79,200	100%	777,704	100%	44,175	44,175	"
"	富望投資	"	"	250,000	250,000	25,000	100%	484,433	100%	10,312	10,312	"
"	貿新投資	"	"	251,300	251,300	35,130	100%	440,900	100%	22,790	22,790	"
"	偉聯運輸	"	貨櫃運輸	500,000	500,000	50,000	100%	640,331	100%	41,485	41,485	"
"	航偉旅行社	"	旅行社	20,000	20,000	2,000	100%	2,693	100%	(237)	(237)	"
"	環能海運	"	船務運輸	601,200	601,200	61,623	12%	688,349	12%	402,350	48,282	註二
"	航偉汽車	"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	104,880	104,880	112,000	70%	45,679	70%	3,067	(2,239)	註一、註四
"	鴻運通運	"	貨櫃運輸	75,000	75,000	7,500	71.43%	85,560	71.43%	3,079	2,199	"
"	貿華運輸	"	"	78,750	78,750	7,875	72.41%	94,645	72.41%	2,521	1,826	"
"	貿盛運輸	"	"	107,100	107,100	10,710	78.12%	122,412	78.12%	9,735	7,605	"

(三) 企業整體資訊

1. 合併公司產業別資訊與應報導部門資訊相同。

2.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14年度	113年度
亞 洲	\$ 2,076,154	1,965,553
歐 洲	1,769,499	1,821,867
美 洲	565,509	446,628
大 洋 洲	475,120	403,784
	\$ 4,886,282	4,637,832

(2)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4年度	113年度
臺 灣	\$ 2,607,799	2,516,654
新 加 坡	38,685	41,557
英 國	17,654,918	17,011,837
	\$ 20,301,402	19,570,048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3. 主要客戶資訊

佔合併公司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	歸屬部門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
S客戶	海 運	\$ 806,601	17	962,839	21
R客戶	海 運	697,392	14	621,423	13
N客戶	海 運	546,812	11	不適用(註)	不適用
F客戶	海 運	不適用(註)	不適用	402,654	8

註：收入未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百分之十以上。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部分採用權益法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該等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3.58% 及 3.54%，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4.41% 及 3.36%。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陸運營業收入之認列

有關陸運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等相關業務之經營，故陸運營業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陸運營業收入之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因此，陸運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針對陸運應收帳款及主要客戶營業收入執行函證程序，並評估陸運營業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二、海運收入—採權益法投資—子公司

有關採權益法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投資子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部分子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因採合併報表角度，海運收入係屬重要收入來源，其海運收入之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執行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採權益法投資之部分子公司收入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執行海運收入證實分析性程序及針對海運合約負債執行抽核，並評估海運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區耀軍 
簡思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108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4941 號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19,302	3	923,832	5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78,473	1	90,22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347	-	8,48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7,172	-	16,38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七))	862	-	6,773	-
	<u>727,156</u>	<u>4</u>	<u>1,045,705</u>	<u>5</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9,313	-	11,88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17,836,960	93	17,911,282	9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603,693	3	611,863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六))	19,722	-	19,799	-
1780 無形資產	8,420	-	9,36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11,890	-	3,54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04	-	1,942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	7,441	-	4,726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七)及八)	14,254	-	5,653	-
	<u>18,513,397</u>	<u>96</u>	<u>18,580,050</u>	<u>95</u>
資產總計	\$ 19,240,553	100	19,625,755	100

負債及權益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1,144,992	6	2,844,778	16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12	-	685	-
2181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14,560	1	256,745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35,500	-	85,00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4,346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118,761	1	71,992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	-	2,500,000	13
	<u>1,449,471</u>	<u>8</u>	<u>5,759,200</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八))	4,000,000	2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233,030	1	237,958	1
2622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49,500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570	-	562	-
	<u>4,283,100</u>	<u>22</u>	<u>238,520</u>	<u>1</u>
負債總計	5,732,571	30	5,997,720	31
權 益(附註六(十二))：				
3100 股本	1,974,846	10	1,974,846	10
3200 資本公積	53,412	-	53,411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21,418	11	1,993,120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9,487	2	359,48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969,069	47	8,196,451	42
	<u>11,449,974</u>	<u>60</u>	<u>10,549,058</u>	<u>54</u>
3400 其他權益	29,750	-	1,050,720	5
權益總計	13,507,982	70	13,628,035	6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240,553	100	19,625,755	100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及七)：				
4621 海運收入	\$ 67,780	12	69,360	12
4622 陸運及物流收入	484,710	82	489,572	85
4623 代理航空運費及其他營業收入	35,742	6	19,581	3
	588,232	100	578,51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及十二)	486,857	83	478,886	83
5900 營業毛利	101,375	17	99,627	17
營業費用：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六(十六)、七及十二)	252,151	43	225,738	39
6900 營業淨損	(150,776)	(26)	(126,111)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及六(九))	15,729	3	17,092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五)及七)	(128,639)	(22)	(89,483)	(15)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四))	1,374,040	234	1,172,566	203
7100 利息收入	23,600	4	24,299	4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附註六(五))	-	-	5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1,515)	-	(7,648)	(1)
76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8,451)	(7)	29,970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44,764	212	1,146,801	199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利	1,093,988	186	1,020,690	17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6,022	3	7,892	1
本期淨利	1,077,966	183	1,012,798	17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	2,544	-	2,737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57,341)	(27)	401,815	69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509	-	547	-
	(155,306)	(27)	404,005	6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31,307)	(90)	793,073	137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6,071)	(16)	31,173	5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27,378)	(106)	824,246	14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82,684)	(133)	1,228,251	2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5,282	50	2,241,049	387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46		5.1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45		5.12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合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 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74,846	53,411	1,960,427	359,487	7,143,644	9,463,55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693	-	(32,693)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7,485)	(197,485)
	-	-	32,693	-	(230,178)	(197,485)
本期淨利	-	-	-	-	1,012,798	1,012,7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548	7,5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0,346	1,020,34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62,639	262,639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74,846	53,411	1,993,120	359,487	8,196,451	10,549,05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8,298	-	(128,298)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14,718)	(414,718)
	-	-	128,298	-	(543,016)	(414,718)
本期淨利	-	-	-	-	1,077,966	1,077,9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12	3,5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1,478	1,081,47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變動數	-	1	-	-	(618)	(61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34,774	234,774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974,846	53,412	2,121,418	359,487	8,969,069	11,449,974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220,995)	313,651	92,656	11,584,471
-	-	-	-
-	-	-	(197,485)
-	-	-	(197,485)
-	-	-	1,012,798
824,246	396,457	1,220,703	1,228,251
824,246	396,457	1,220,703	2,241,049
-	(262,639)	(262,639)	-
603,251	447,469	1,050,720	13,628,035
-	-	-	-
-	-	-	(414,718)
-	-	-	(414,718)
-	-	-	1,077,966
(627,378)	(158,818)	(786,196)	(782,684)
(627,378)	(158,818)	(786,196)	295,282
-	-	-	(617)
-	(234,774)	(234,774)	-
(24,127)	53,877	29,750	13,507,98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93,988	1,020,69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29,340	23,5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1,515	7,648
利息費用	128,639	89,483
利息收入	(23,600)	(24,299)
股利收入	(526)	(1,953)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374,040)	(1,172,5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	(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38,672)	(1,078,0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1,755	(8,07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786)	(2,63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31	(5,119)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減少	(171)	13
	10,829	(15,8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141,558)	150,41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861	19,353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173)
	(140,697)	169,5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9,868)	153,777
調整項目合計	(1,368,540)	(924,3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74,552)	96,372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取之利息	24,306	24,664
收取之股利	663,552	594,712
支付之利息	(82,731)	(89,264)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679	(76,2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2,254	550,25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053	2,92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33,76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	901,76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8,601)	13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70)	(39,9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51)	1,235
取得無形資產	(993)	(8,62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5,17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288)	(76,2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699,786)	85,035
發行公司債	4,000,000	-
償還公司債	(2,50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414,718)	(197,485)
其他籌資活動	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4,496)	(112,4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04,530)	361,5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23,832	562,2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19,302	923,83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 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 年度	112 年度	增 (減) 金額	增 (減) %
流動資產		3,946,712	5,121,034	(1,174,322)	(22.93)
非流動資產-		22,374,642	22,291,367	83,275	0.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01,276	19,385,270	616,006	3.18
其他資產		2,373,366	2,906,097	(532,731)	(18.33)
資產總計		26,321,354	27,412,401	(1,091,047)	(3.98)
流動負債		2,854,224	6,837,300	(3,983,076)	(58.26)
非流動負債		9,939,572	6,926,531	3,013,041	43.50
負債總計		12,793,796	13,763,831	(970,035)	(7.05)
股本		1,974,846	1,974,846	0	0.00
資本公積		53,412	53,411	1	0.00
保留盈餘		11,449,974	10,549,058	900,916	8.54
其他權益項目		29,750	1,050,720	(1,020,970)	(97.17)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507,982	13,628,035	(120,053)	(0.88)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19,576	20,535	(959)	(4.67)
權益總計		13,527,558	13,648,570	(121,012)	(0.89)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超過 20% 之分析：

1. 流動資產之變動減少 22.93%，主要係償還籌資項目所致。
2. 流動負債之變動減少 58.26%，主要係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減少所致。
3. 非流動負債之變動增加 43.50%，主要係本年新發行公司債所致。
4. 其他權益項目之變動減少 97.17%，主要係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影響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 (減) 金額	增 (減) %
營業收入		4,886,282	4,637,832	248,450	5.36
營業成本		3,287,464	3,453,210	(165,746)	(4.80)
營業毛利		1,598,818	1,184,622	414,196	34.96
營業費用		502,525	491,534	10,991	2.24
營業利益		1,096,293	693,088	403,205	58.18
營業外收 (支)		45,399	361,793	(316,394)	(87.45)
稅前淨利		1,141,692	1,054,881	86,811	8.23
所得稅費用		64,685	44,460	20,225	45.49
本期淨利		1,077,007	1,010,421	66,586	6.59
其他綜合 (損) 益		(782,684)	1,228,251	(2,010,935)	(163.72)
本期綜合 (損) 益總額		294,323	2,238,672	(1,944,349)	(86.85)
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77,966	1,012,798	65,168	6.43
每股盈餘 (元)		5.46	5.13	0.33	6.43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超過 20% 之分析：

1. 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增加，變動比率分別為 34.96% 及 58.18%，主要係海運之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減少，變動比率 87.45%，主要係 114 年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較 113 年減少所致。
3. 其他綜合 (損) 益減少 163.72%，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損益以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影響所致。
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變動 86.85%，其原因如上述之說明。

三、現金流量

(一) 本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4,360,635	2,227,111	(3,415,584)	3,172,162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227,111 仟元，主要係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935,897 仟元，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344,743 仟元，主要係新增及償還公司債及長短期借款。

(二) 未來一年合併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3,172,162	1,934,263	(1,708,497)	3,397,928	-	-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全年淨現金流出：主要係舉借及償還船舶貸款、取得不動產船舶、廠房及設備。
-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擴展營業規模與造船公司簽訂海岬型散裝貨輪建造合約，截至 114 年底止，累計已支出金額總計為美金 11,523 萬元。前述資本支出的資金來源主係為自有資金及部分銀行貸款，資本支出對公司財務無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以與運輸相關之行業為主。

最近年度，合併公司轉投資認列投資利益 11,512 萬元。

未來一年尚無重大投資計劃。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合併公司 114 年底變動利率金融負債為新台幣 718,643 萬元，變動利率金融資產為新台幣 49,030 萬元。假設其他變數不變下，若利率增加 1 碼，對合併公司 114 年度稅前淨利將減少 1,674 萬元。本公司發行屬於固定利率之應付公司債，以降低市場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之影響。

匯率：合併公司船舶出租營收以美元計價，其貸款及營業成本費用大部份以美元支應。合併公司國內營收絕大部份以台幣計價，國內成本費用以台幣支付，因此並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

背書保證係以子孫公司為對象，配合公司整體業務推展所需。當海外有新造船時，一般係由本公司或海外子公司擔任對造船廠及貸款銀行之連帶保證人，並依照「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子孫公司背書保證餘額為新台幣 13,971 萬元。

本公司進行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主要目的為規避公司營業風險，包括船舶期租價格之波動風險 (避險工具為 FFA) 與船舶融資之利率波動風險 (避險工具為 IRO) 等風險之避險。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為止，年度交易 FFA 損失新台幣 458 萬元，交易 IRO 損失新台幣 53 萬元；因該等交易目的旨在規避公司營業風險，非以投機為目的，故未來仍以關注市場之價格波動及預期未來的價格趨勢，適時採取必要的避險交易為主。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

本公司係經營散裝航運、內陸貨櫃運輸及倉儲物流之服務業，故無研發計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國際海事組織海洋保護委員會 (IMO MEPC) 發布實施之「現成船能源效率指數 (Energy Efficiency Existing Ship Index, EEXI)」、「碳強度指標 (Carbon Intensity Indicator, CII)」、「香港公約 (Hong Kong Convention, HKC)」、「海運業溫室氣體減排措施」及歐盟對於航運業的環保要求等五個項目，說明如下：

- **現成船能效指數 (EEXI)**
所屬各輪符合現成船能效指數 (EEXI) 法規要求，於 112 年底前，已完成全船隊之 EEXI 驗證，亦逐步實施船舶節能效率提升計畫；
- **碳強度指標 (CII)**
已依國際海事組織最新決議 MEPC.395 (82)，更新全船隊之船舶能效管理計畫 (SEEMP II and SEEMP III)，並經由美國驗船協會 (ABS) 審核，後續將依計畫實施，且持續監控船舶碳強度指標 (CII)；
- **香港公約 (HKC)**
為管制船上有毒物質 (如石棉及重金屬等)，及拆船作業的勞工安全，香港公約已於 114 年生效。本公司船隊已全面提前符合香港公約 (HKC) 要求，並建立制度控管船上有毒物質並於船舶年檢時，由 ABS 核發自願符合證書。另外，船隊亦依海上人命安全國際公約 (SOLAS) 最新生效之修正內容，自查並規劃在法令時限內，移除具有全氟辛烷磺酸 (perfluorooctane sulfonic acid, PFOS) 的消防泡沫液。

● **海運業溫室氣體減排措施**

114年4月中召開的第83次海事環保委員會議（MEPC 83）預計將提高溫室氣體減排要求，推動收費機制並獎勵淨零排放。本公司將成立任務編組，積極參與各船級社及有關單位舉辦之研討會並蒐集資訊以掌握法規細節，並透過與同業交流汲取改善經驗，制定船舶汰換及節能設備升級計畫，以主動應對新規定之要求。

● **歐盟對於航運業的環保要求**

歐盟排放交易體系(Emission Trading System, ETS)延伸至海運業的實施細節已於113年陸續公告，本公司船隊將依最新法令即時更新溫室氣體監測計畫(EU-ETS/MRV)，並運用資訊系統監測及估算歐盟區航程可能發生的碳費；此外，歐盟自114年起推動FuelEU政策，鼓勵使用再生能源及低碳燃料，並對傳統燃料課徵相關稅費，以降低整體排放。本公司自112年起持續推動船隊更新以提升燃料效率，另有六艘新造船預計自115年下半年起陸續交付。

鑑此，基於上述風險控管措施，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 (包括資通安全風險) 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屬運輸服務業，為使企業運作達最佳狀態，陸續強化資訊系統管理作業，例如使用中的TMS運輸管理系統(Transportation Management System)、TCS車輛維護保養系統(Trucking Care System)、QBX司機派遣系統、Payment請款系統(Payment System)、彙編系統(Trucking Billing)等，透過前述系統不但提高了車輛載動率並得以提升貨櫃運輸營運強度、降低運輸成本、提高客戶滿意度，同時也建立主機及設備的備援容錯機制，避免設備故障造成業務中斷。

倉儲方面則擁有自行開發之完整內陸貨櫃集散站ERP(ITOS、WMS)，除滿足內部各項業務，更可快速的因應外在客戶的需求，並結合各類新式科技應用，有效地以科技管理提升內部的服務及外部的競爭力；海運部分，則與資訊設備服務商，協同規劃網路安全控管之軟硬體設備，以符合國際船級協會聯合會(IACS)對於「船載系統和設備網路韌性」(UR E26/E27)的最新要求。每季度，本公司自主實施無預警釣魚信件測試，強化船員及船隊之資安風險意識。每次測試後，亦公布測試結果，作為自主檢查，及避免再發生的經驗教訓。亦不定期發布資安事件提醒，強化網路與資訊安全意識。

隨著科技改變，企業所面臨的資安風險日益增加，本公司已採用更有效的備份及備援方式取代傳統磁帶備份，備份方面透過備份軟體達到快速備份差異資料，減少備份時間，並可搭配立即還原功能，當系統發生問題可降低停機時間，同步軟體方面即時抄寫差異資料至異地，目前於本地端進行高可用度環境佈署，降低單一主機故障產生之停機的情況，異地端則建置備援主機以達到異地備援機制，當災害發生時能夠更迅速回復運作及降低影響時間及資料。在資訊通訊安全方面，首先在網路匣道端強化入侵偵測、防毒、防惡意程式及應用程式，對於主機亦實施弱點掃描修補漏洞，能更有效率發現異常行為並加以控管，其次亦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機制，達到電子資料監控，防止資訊洩漏遺失及強化程式控管，在用戶端方面，加強存取限制及增加多階段驗證機制，並不定期進行記錄查核，以確保資訊通訊及資料安全。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以廉潔、透明、負責任、反貪腐為核心價值。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銷貨所面臨的風險來自於客戶之應收帳款，本公司信用風險受個別客戶狀況影響，因此對新客戶須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已提列備抵損失以反映對應收帳款/應收票據發生損失之估列。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主要客戶的財務狀況及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該等客戶以往信用記錄良好，本公司從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重大訴訟事件。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四) 風險管理之執行與負責單位

為強化公司治理，確保公司營運目標的達成，本公司依據風險性質由相關單位負責初步的風險評估。稽核部則透過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依風險性高低擬訂年度稽核計劃。本公司就各風險特性劃分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風險事項	負責單位	說明
決策性風險	董事會	董事會負有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
法律風險	法務處	訴訟及非訟案件、決策前後的法令遵循
投資性風險	投資處	評估投資標的之營運風險
匯率利率風險 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	針對雙率之規劃及避險/估計現金流量足以支應營運所需之流動性風險
市場風險	各事業部門	客戶長期/現貨市場租約、貨櫃承攬拖運之風險管理
船舶運務風險	船舶管理部	履行國際船舶安全管理章程之規定、掌握船舶狀態
資訊安全風險	資訊部	資訊系統安全機制控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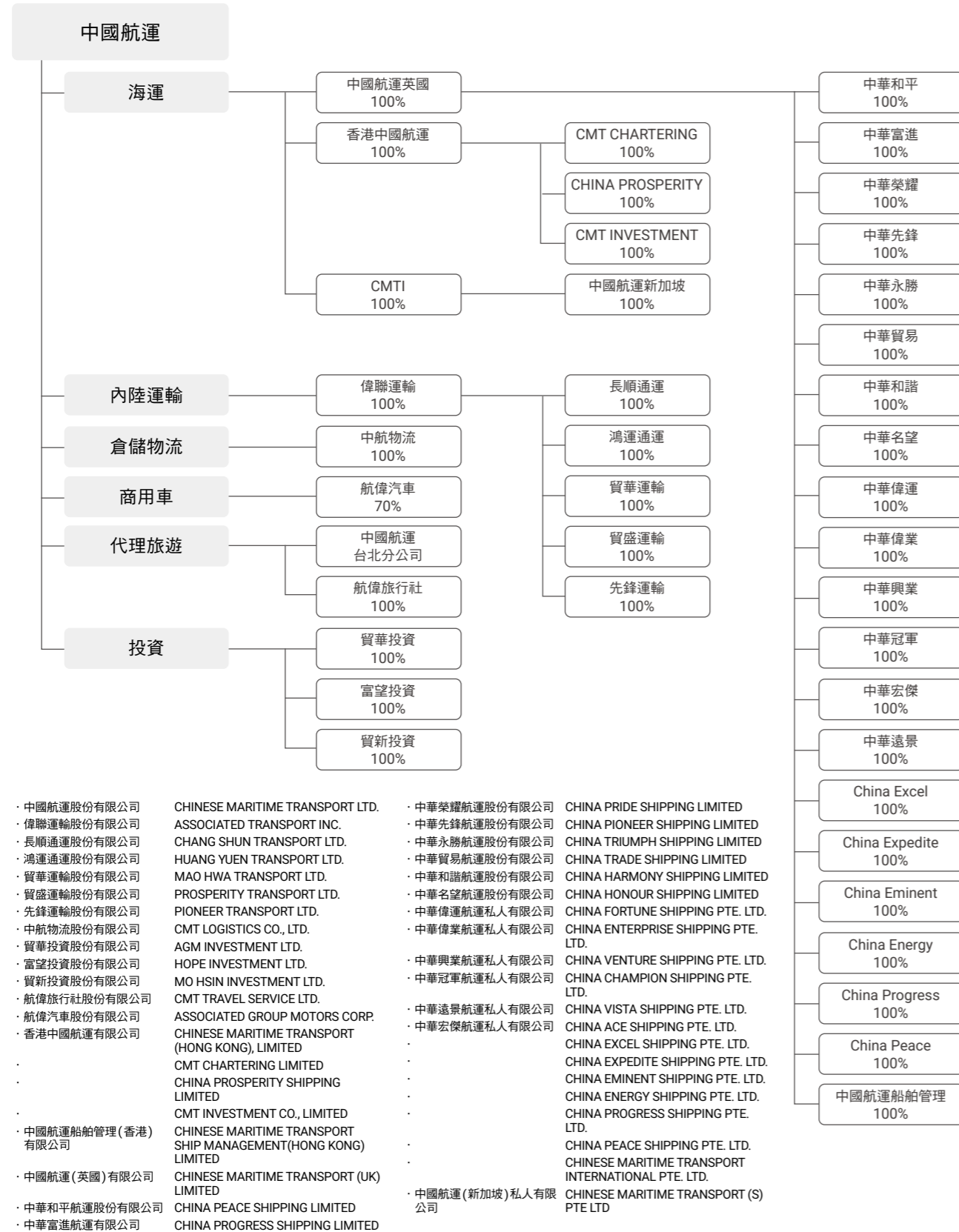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4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1998.12.02	Room 2202C 22/F Fairmont House, 8 Cotton Tree Drive, Central, Hong Kong	USD1,050,000	投資及船務運輸
CMT Chartering Limited	2006.03.01	同上	USD10,000	船務租賃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imited	2004.04.06	同上	USD2,000,000	船務運輸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2013.12.27	同上	USD10,000	投資業務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2014.09.26	同上	USD1,000,000	管理業務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UK) Limited	2022.05.26	5 th Floor, One London Wall, Barbican, London, England, EC2Y 5EA	USD41,000,000	投資及船務運輸
China Peace Shipping Limited	2004.01.07	Room 2202C 22/F Fairmont House, 8 Cotton Tree Drive, Central, Hong Kong	USD5,5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imited	2004.01.07	同上	USD6,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Pride Shipping Limited	2008.05.13	同上	USD30,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imited	2007.09.13	同上	USD24,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imited	2010.05.12	同上	USD13,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Trade Shipping Limited	2010.05.12	同上	USD13,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imited	2013.06.14	同上	USD15,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Honour Shipping Limited	2013.12.06	同上	USD15,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2013.06.03	3 Raffles Place #06-01 Bharat Building, Singapore 048617	USD23,1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2011.10.13	同上	USD23,000,000	船務運輸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2021.05.04	同上	USD12,6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2021.05.04	同上	USD12,7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2021.10.06	同上	USD20,150,000	船務運輸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2021.10.06	同上	USD20,150,000	船務運輸
China Excel Shipping Pte. Ltd.	2024.06.24	同上	USD23,680,000	船務運輸
China Expedite Shipping Pte. Ltd.	2024.06.24	同上	USD23,680,000	船務運輸
China Energy Shipping Pte. Ltd.	2024.11.29	同上	USD23,680,000	船務運輸
China Eminent Shipping Pte. Ltd.	2024.11.29	同上	USD23,680,000	船務運輸
China Peace Shipping Pte. Ltd.	2025.09.11	同上	USD12,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Pte. Ltd.	2025.08.21	同上	USD12,000,000	船務運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2021.05.05	同上	US1,000,000	投資及船務運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 Pte Ltd	1994.03.26	同上	USD4,150,000	投資及船務運輸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92.07.01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2樓	NTD500,000,000	貨櫃運輸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86.03.31	高雄市小港區東亞路2-1號	NTD82,000,000	貨櫃運輸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86.04.14	高雄市小港區東亞路2-1號	NTD105,000,000	貨櫃運輸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93.04.22	桃園市楊梅區永美路470號	NTD108,750,000	貨櫃運輸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94.06.01	台中市梧棲區自強路472號	NTD137,100,000	貨櫃運輸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104.12.08	桃園市楊梅區永美路470號	NTD30,000,000	貨櫃運輸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4.02.27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9樓	NTD245,500,000	貨櫃集散、倉儲業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05.10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4樓	NTD792,000,000	投資業務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06.06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4樓	NTD250,000,000	投資業務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11.13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4樓	NTD351,300,000	投資業務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99.03.23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12樓	NTD20,000,000	旅行業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08.02.26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10樓	NTD160,000,000	汽車代理銷售業

註：表列關係企業為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以運輸服務為主，透過全資之海內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國內貨櫃運輸業務、倉儲物流業務，並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代辦機票訂位簽證業務以及所屬投資公司從事投資性質業務。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4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朱天翎、唐邦正	12,000,000	100%
CMT Charter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0,000 (註1)	100%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000,000 (註1)	100%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	100 (註1)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UK)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41,000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	10,000 (註2)	100%
China Peace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5,500,000 (註2)	100%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6,000,000 (註2)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股)	持股 %
China Pride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300,000 (註2)	100%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40,000 (註2)	100%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3,000,000 (註2)	100%
China Trade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3,000,000 (註2)	100%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50,000 (註2)	100%
China Honour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50,000 (註2)	100%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3,100,000 (註2)	100%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9,900,000 (註2)	100%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2,600,000 (註2)	100%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2,700,000 (註2)	100%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0,150,000 (註2)	100%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0,150,000 (註2)	100%
China Excel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3,680,000 (註2)	100%
China Expedit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3,680,000 (註2)	100%
China Energy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3,680,000 (註2)	100%
China Eminent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3,680,000 (註2)	100%
China Peac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2,000,000 (註2)	100%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2,000,000 (註2)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股)	持股 %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	1,000,000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S)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	5,424,674 (註3)	100%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徐光達、戴聖堅、朱天翎 孫賢中 徐光達 徐光達	50,000,000	100%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鄭榮勳、盧思遠、許永和 孫賢中 鄭榮勳	8,200,000 (註7)	100%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鄭榮勳、盧思遠、許永和 孫賢中 鄭榮勳	10,500,000 (註4)	100%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鄭榮勳、盧思遠、許永和 孫賢中 鄭榮勳	10,875,000 (註5)	100%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鄭榮勳、盧思遠、袁嘉蓉 孫賢中 鄭榮勳	13,710,000 (註6)	100%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鄭榮勳、盧思遠、許永和 孫賢中 鄭榮勳	3,000,000 (註7)	100%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朱天翎、戴聖堅、徐光達 孫賢中 朱天翎 秦家莉	24,550,000	100%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彭士孝、戴聖堅、朱天翎 黃圭慧 彭士孝	79,200,000	100%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彭士孝、戴聖堅、朱天翎 黃圭慧 彭士孝	25,000,000	100%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彭士孝、戴聖堅、朱天翎 黃圭慧 彭士孝	35,130,000	100%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周慕賓、彭蔭松、徐光達 黃圭慧 周慕賓	2,000,000	100%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徐光達、彭士孝、戴聖堅、朱天翎 張大方 徐光達 徐光達	112,000,000	70%

註1：CMT HK 持股 100%。
 註2：CMT UK 持股 100%。
 註3：CMT I 持股 100%。
 註4：本公司持股 71.43%，ATI 持股 28.57%。
 註5：本公司持股 72.41%，ATI 持股 27.59%。
 註6：本公司持股 78.12%，ATI 持股 21.88%。
 註7：ATI 持股 100%。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6.1 國外公司

114年12月31日
每股盈餘為美元，餘均為美元仟元
US\$1=NT\$31.430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Hong Kong), Limited (註)	1,050	311,120	357	310,763	0	(1,077)	(598)	(0.05)
CMT Chartering Limited	10	195	1	194	0	(6)	1	0.14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imited	2,000	4,382	2,003	2,379	0	(5)	101	0.05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10	0	34	(34)	0	(2)	(2)	(17.3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1,000	2,269	1	2,268	0	(11)	458	45.85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UK) Limited (註)	41,000	610,757	501,033	109,724	107,883	37,667	37,227	907.97
China Peace Shipping Limited	5,500	5,568	3	5,565	0	(78)	106	0.02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imited	6,000	6,225	3	6,222	1,975	(932)	7,919	1.32
China Pride Shipping Limited	30,000	30,640	349	30,291	8,035	644	830	2.77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imited	24,000	32,641	5,995	26,646	8,245	1,991	2,092	8.72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imited	13,000	30,333	15,499	14,834	8,062	1,925	1,798	0.14
China Trade Shipping Limited	13,000	32,108	16,421	15,687	8,236	1,968	1,804	0.14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imited	15,000	32,216	15,382	16,834	9,846	4,617	4,284	28.56
China Honour Shipping Limited	15,000	33,889	18,399	15,490	8,159	3,292	2,629	17.52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23,100	37,125	12,360	24,765	9,500	4,227	3,654	0.16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23,000	31,925	8,983	22,942	7,115	1,246	943	0.03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12,600	54,571	40,877	13,694	7,962	3,116	1,350	0.11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12,700	55,124	41,062	14,062	8,521	3,598	1,751	0.14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20,150	62,344	39,730	22,614	12,413	7,080	5,130	0.25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20,150	61,218	40,357	20,861	9,050	4,021	1,979	0.10
China Excel Shipping Pte. Ltd.	23,680	31,406	7,763	23,643	0	(182)	(152)	(0.01)
China Expedite Shipping Pte. Ltd.	23,680	23,809	91	23,718	0	(191)	(78)	(0.00)
China Energy Shipping Pte. Ltd.	23,680	23,829	19	23,810	0	(76)	130	0.01
China Eminent Shipping Pte. Ltd.	23,680	23,854	19	23,835	0	(42)	155	0.01
China Peace Shipping Pte. Ltd.	12,000	12,021	3	12,018	0	(12)	18	0.00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Pte. Ltd.	12,000	12,024	3	12,021	0	(9)	21	0.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1,000	7,632	5,244	2,388	0	(107)	(98)	(0.1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S) Pte Ltd	4,150	4,302	36	4,266	0	(364)	41	0.01

註：所示者為合併報表數字

114年12月31日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餘均為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偉聯運輸(股)公司	500,000	864,534	224,203	640,331	962,739	13,046	41,485	0.83
長順通運(股)公司	82,000	99,985	5,131	94,854	56,690	(2,058)	270	0.03
鴻運通運(股)公司	105,000	131,199	11,417	119,782	125,356	3,155	3,079	0.29
質華運輸(股)公司	108,750	137,767	7,059	130,708	81,849	1,731	2,521	0.23
質盛運輸(股)公司	137,100	167,445	10,747	156,698	127,168	9,717	9,735	0.71
先鋒運輸(股)公司	30,000	37,209	3,326	33,883	33,611	3,570	5,335	1.78
中航物流(股)公司	245,500	1,793,840	630,572	1,163,268	446,076	62,794	60,591	2.47
質華投資(股)公司	792,000	786,977	9,273	777,704	44,823	44,639	44,175	0.56
富望投資(股)公司	250,000	498,395	13,962	484,433	26,860	26,756	10,312	0.41
質新投資(股)公司	351,300	441,152	252	440,900	22,941	22,880	22,790	0.65
航偉旅行社(股)公司	20,000	2,982	289	2,692	198	(277)	(237)	(0.12)
航偉汽車(股)公司	160,000	143,814	13,404	130,410	179,791	(1,280)	3,067	0.19

註：所示者為合併報表數字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自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彭士孝

民國一十五年三月十二日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彭士孝



